

摛藻堂四庫全書薈要

經部

欽定四庫全書叢要

經部

欽定禮記義疏卷十七

詳校官編修臣程嘉謨



欽定四庫全書

欽定四庫全書 舍要卷二千四百八十

經 部

欽定禮記義疏卷十七

王制第五之三

天子七日而殯七月而葬諸侯五日而殯五月而葬大夫庶人三日而殯三月而葬三年之喪自天子達

正義鄭氏康成曰尊者舒卑者速春秋傳曰天子七月而葬同軌畢至諸侯五月同盟至大夫三月同位

至士踰月外姻至

杜氏預曰言同軌以別四夷之國
言同盟同在方嶽之盟諸侯以下

不言卑至有
未有不来也

孔氏穎達曰自此至不祭明天子以

下殯葬日月不同及衣衾牲器之數天子諸侯位既
尊重送終禮物其數既多許其申遂故日月緩也大
夫及士禮數既卑送終之物其數簡少義許奪情故
日月促也必至三日者冀其更生三日不生亦不生
矣左傳云大夫三月士踰月而此總云三月者除死
月為三月士三月者數死月正是踰越一月故言踰

月耳

通論劉氏彞曰天子功德施於四海諸侯功德洽於一國大夫士恩德孚於一家庶人恩德著於其族固有小大之差天子葬者其當朝歲之諸侯六服罔有不至或奔喪或會葬或會於練祥如四時之朝焉其不當朝歲之諸侯則為位服於其國而遣卿以會葬同軌之畢至謂此也七月而葬所以極四海之哀誠也諸侯之葬必五月者相為賓也同盟之諸侯也雖非同盟而為其甥舅姑姊妹之邦也士庶人三月而

葬其事具其誠盡矣

案此以下因上言喪葬而類及之在周則宗伯之掌此不詳也天子之喪在侯服者無不奔也若在賓服則不責其必至矣其有父母之喪則大君者天下之所同親者人子之所獨君子不奪人之喪王吏不討可知故左氏說諸侯於天子之喪但使上卿弔上卿會葬者固非而公羊說雖父母喪亦奔者亦過也庶人縣封葬不為雨止不封不樹喪不貳事自天子達

於庶人

縣懸同封窆同為去聲自天子句鄭屬下節今從王氏屬上句

正義鄭氏康成曰縣封當為懸窆

孔疏鄭知封當為窆者封土無懸係

之理窆謂下棺案窆從之穴會意封從之土會意篆作塋

懸窆者至卑不得引

綿下棺

孔疏士無碑有二縛繫棺下之雖雨猶葬以其禮儀少封謂

聚土為墳

案封從丰土會意篆作杜後混為一

不封之不樹之又為至

卑無飾也

孔疏不積土為封不標墓以樹卑不須顯異也

周禮曰以爵等為

丘封之度與其樹數則士以上乃皆封樹

孔疏周禮家人職文

彼注王公曰丘諸臣曰封又引漢律列侯墳高四丈闕內侯以下至庶人各有差擅弓孔子葬母崇四尺

注益周之士其樹白虎通云天子松
諸侯柏大夫栗士槐庶人樹以榆柳貳之言二也

孔氏穎達曰許慎云死葬之以禮以雨而葬是不行
禮

通論孔氏穎達曰公羊說雨不克葬謂天子諸侯也
卿大夫臣賤不能以雨止又釋廢疾云雖庶人葬為
雨而止則在廟未發之時庶人及卿大夫亦得為雨
止若其已發在路及葬則不為雨止也其人君在廟
及在路及葬皆為雨止 陳氏祥道曰魯葬定公與

敬羸以雨不克葬而春秋譏之則不為雨止者不特庶人而已

存異鄭氏康成曰庶人終喪無二事不使從政也喪大記曰大夫士既葬公政入於家既卒哭弁經帶金

革之事無辟也

孔疏引以証大夫士在喪有二事

辨正王氏安石曰喪不貳事當連自天子至於庶人為句三年不從政所謂不貳事使一於喪事也金革無辟上使之非也或權制也

案喪不貳事謂一志於親天子則諒陰不言諸侯居
廬未有命戒大夫既葬亦致其事於君士亦三年廢
業也庶人縣封至不樹言貴賤之禮制有殊喪不貳
事言貴賤之專志則一 又案本文明以葬不為雨
止屬庶人而陳氏又非無據且考喪禮有道車載蓑
笠之文則君葬雨不止矣戰國策有雪甚及牛目而止
之事或戰國及秦漢遇雨雪皆止遂以是定制與
喪從死者祭從生者支子不祭

正義鄭氏康成曰從死者謂衣衾棺槨從生者謂奠
祭之牲器 孔氏穎達曰盧植云從生者謂除服之
後吉祭之時以子孫官祿祭其父祖若喪中之祭虞
祔練祥仍從死者之爵故小記云士祔於大夫則易
牲又云其妻為大夫而卒而後其夫不為大夫而祔
於其妻則不易牲雜記云上大夫之虞也少牢卒哭
成事祔皆太牢下大夫之虞也犧牲卒哭成事祔皆
少牢是喪中之祭仍從死者之禮也鄭云喪中奠祭

得從生者之爵與小記雜記違者小記雜記據生者無官爵故喪祭用死者之禮若生者有爵則祭從生者之法喪祭尚爾後吉祭可知奠謂葬前祭謂葬後包裹終吉祭也鄭必與盧植別者以此云祭從生者喪從死者相對與中庸大夫士祭與葬相對皆祭與喪連及故祭中兼喪奠也或云在喪中祭尚從死者爵至吉祭乃用生者祿耳奠者自吉祭之奠耳 朱子曰葬用死者之爵祭用生者之祿

通論陳氏祥道曰祭雖從生者而有所謂從死者故父為士子為天子諸侯而其尸服則以士服支子雖不祭而有所謂祭故宗子為士庶子為大夫則以上牲祭於宗子之家

案祭從生者謂適長子也適長為士支子為大夫亦祇以士主祭不以大夫古人極重宗法支子不祭謂不主祭耳其祝辭云宗子某為介子某薦其常事則庶子為大夫而以大夫牲可知但主其祭者宗子之

為士者耳且云薦其常事則亦常從大夫之爵故曰士攝大夫惟宗子也陳說審矣

天子七廟三昭三穆與大祖之廟而七諸侯五廟二昭二穆與大祖之廟而五大夫三廟一昭一穆與大祖之廟而三士一廟庶人祭於寢

正義鄭氏康成曰此周制七者大祖及文王武王之祧與親廟四大祖后稷也諸侯大祖謂始封之君王者之後不為始封之君廟大夫大祖謂別子始爵者

大傳曰別子為祖是也雖非別子始爵者亦然士一廟謂諸侯之中士下士名曰官師者上士二廟寢適寢也陳氏祥道曰積厚者流澤廣積薄者流澤狹廟而祭之仁之至也以七以五以三以一義之盡也先王於死者常待之以生由士而上生而異宮死則為之立廟庶人則生非異宮死則祭於寢而已

通論孔氏穎達曰周所以七者文武受命其廟不毀以為二祧并始祖后稷及高祖以下親廟四故為七

也若王肅則以為天子七廟者高祖之父祖為二祧
并始祖及親廟四為七周文武受命不遷之廟權禮
所施非常廟之數殷之三宗宗其德而存其廟亦不
以為數凡七廟者皆不稱周禮器云天子七廟孫卿
云有天下者事七世又云自上以下降殺以兩今使
天子諸侯立廟並親廟以四而止則君臣同制尊卑
不別鄭必謂天子七廟唯周制者禮器云周旅酬六
尸一人發爵則周七尸七廟明矣今使文武不在七

數既不同祭又不享嘗豈禮也哉故盧植云二祧謂文武毅梁傳天子七廟漢書韋玄成四十八人議皆云周以后稷始封文武受命石渠論白虎通云周以后稷文武特七廟曾子問孔子云七廟無虛主若王肅數高祖之父高祖之祖與文武而九主當有九孔子何云七廟無虛主乎且天子七廟者有其人則七無其人則五若諸侯廟制雖有其人不得過五此天子諸侯七五之異也始封之君謂王之子弟封為諸侯

為後世之大祖當此君之身不得立出王之廟則全無廟也諸侯不敢祖天子若有大功德王特命之則可如魯有文王之廟鄭祖厲王是也此始封君之子得立一廟始封六世之孫始五廟備也若異姓始封如太公之屬初封則得立五廟從諸侯禮也鄭注王者之後不為始封之君廟者以其始封之君非有功德唯因先代以封之不得為後世之太祖得立此君所出王者之廟也大夫之大祖則諸侯之子始為卿

大夫是嫡夫人次子或衆妾之子別異於正君故云
別子鄭注雖非別子始爵者亦然者一是別子初雖
身為大夫中間廢退至遠世子孫始得爵命則以為
大祖別子不得為大祖也二是別子及子孫不得爵
命者後世始得爵命自得為大祖三是全非諸侯子
孫異姓為大夫者及他國之臣初來仕為大夫者亦
得為大祖鄭答趙商云王制所論皆殷制若周制別
子始爵其後得立別子為大祖若非別子之後雖為大

夫但立父祖曾祖三廟而已隨時而遷不得立始爵者為大祖此大夫三廟者天子諸侯之大夫皆同以此及祭法更不別云諸侯之大夫卿即大夫總號也案祭法適士二廟今此云士一廟故知是諸侯之中士下士祭法云官師一廟則天子之中士下士皆二廟也鄭知諸侯中士下士同一廟者以祭法云適士二廟言適士則不得兼中下也庶人之祭謂薦物以其無廟故惟薦而已薦獻不可亵處故知適寢也 程

子曰自天子至於庶人五服未嘗有異皆至高祖服既如是祭祀亦當如是七廟五廟亦止是祭及高祖大夫士雖或三廟二廟一廟或祭寢廟雖異亦不害祭及高祖若止祭禩則猶知母而不知父禽獸道也尊禩而不及祖非人道也 馬氏晞孟曰祖以功建故無可毀之禮百世不遷昭穆以親崇故有可毀之禮親盡則祧 朱子曰以諸侯五廟言之周禮建國之神位左宗廟則五廟皆當在公宮之東南其制孫毓

以為外為都宮大祖在北二昭二穆以次而南蓋大祖之廟始封之君居之昭之北廟二世之君居之穆之北廟三世之君昭之南廟四世之君穆之南廟五世之君廟皆南鄉各有門堂室寢而墻宇四周焉大祖之廟百世不遷自餘四廟則六世之後每一易世而一遷其遷之也新主祔於其班之南廟南廟之主遷於北廟北廟親盡則遷其主於大廟之西夾室而謂之祧凡廟主在本廟之室中皆東鄉及其祔於太

廟之室中則唯大祖東鄉為最尊之位羣昭之入乎此者皆列於北墉下而南鄉羣穆之入乎此者皆列

於南牖下而北鄉

案廟室北有墉無牖郊特牲毫社北牖知廟北無牖室南有牖詩于

以奠之宗室牖下

南鄉者取其鄉明故謂之昭北鄉者取其

深遠故謂之穆蓋羣廟之列則左為昭而右為穆祫

祭之位則北為昭而南為穆昭常為昭穆常為穆二

世祧則四世遷昭之北廟六世祫昭之南廟三世祧

則五世遷穆之北廟七世祫穆之南廟昭者祫則穆

者不遷穆者祔則昭者不動此所以祔必以班尸必
以孫而子孫之列亦以為序若武王謂文王為穆考
成王稱武王為昭考則自其始祔而已然春秋傳以
管蔡鄭霍為文之昭邪晉應韓為武之穆則雖其世
既遠而猶不易也宗廟之制但以左右為昭穆不以
昭穆為尊卑故五廟同為都宮則昭常在左穆常在
右而外有以不失其序一世自為一廟則昭不見穆
穆不見昭而內有以各全其尊必大祔而會於一室

然後序其尊卑之次則凡已毀未毀之主又單陳而無所易唯四時之祫不陳毀廟之主則高祖有時而在穆或高之上無昭而特設位於祖之西禩之下無穆而特設位於魯之東也與曰然則毀廟云者何也曰春秋傳曰壞廟之道易檐可也改塗可也說者以為將納新主示有所加耳非盡撤而悉去之也曰然則天子之廟其制若何曰唐之文祖虞之神宗殷之七世三宗其詳不可考獨周制猶有可言然而漢儒

之記不同謂后稷始封文武受命而王故三廟不毀與親廟四而七者諸儒說也謂三昭三穆與大祖之廟而七文武為宗不在數中者劉歆說也雖其數之不同然其位置遷次宜亦與諸侯之廟無甚異者大夫三廟則祫諸侯而殺其二然其大祖昭穆之位猶諸侯也適士二廟則祫大夫而殺其一官師一廟則祫大夫而殺其二然其門堂室寢之備猶大夫也曰廟之為數降殺以兩而其制不降何也曰降也天子

之山節藻棁複廟重檐諸侯固有所不得為者矣諸侯之
黝堊斲礪大夫有不得為者矣大夫之倉楹斲桷士又不得
為矣曷為而不降哉獨門堂室寢之合然後可名為
宮則其制有不得而殺耳蓋由命士以上父子皆異
宮生也異宮而死不得異廟則有不得盡其事生事
存之心者是以不得而降也後世公私之廟皆同堂
異室而以西為上者由漢明帝始漢之始諸廟皆自
營之各為一處雖都宮之制昭穆之位不復如古然

猶不失獨專一廟之尊至於明帝不知禮義之正而
務為抑損之私遺詔藏主於光烈皇后更衣別室而
其臣子不敢有加焉魏晉循之遂不能革而先王宗
廟之禮遂盡廢矣

案北魏清河王擇廟議云古者七廟之堂皆別光武以來異室同堂

後漢書祭祀志洛陽高廟加祭孝宣孝元及太宗世宗凡五帝西京廟成哀平三帝主四時祭於故高廟則同堂異室不始於漢明矣又攷祭祀志明帝遺詔藏主於世祖廟更衣朱子則據本紀而言耳

降及

近世諸侯無國大夫無邑則雖同堂異室之制猶不
能備獨天子之尊可以無所不致顧乃枯於漢明非

禮之禮而不得以致其備物之孝蓋合為一廟則所以尊大祖者既亵而不嚴所以事親廟者又厭而不尊是皆無以盡其事生事存之心而宗廟之禮亦為虛文矣 陳氏祥道曰廟所以象生之有朝也寢所以象生之有寢也建之觀門之內不敢遠其親也位之觀門之左不忍死其親也

存疑鄭氏康成曰殷則六廟契及湯與二昭二穆夏則五廟無大祖禹與二昭二穆而已案祭法言夏后氏祖顓頊而宗

禹不應謂夏無太祖殷人祖契而宗湯又商書咸有一德云七世之廟可以觀德則不應殷止六廟無大祖

存疑陸氏佃曰國語曰工史書世宗祝書昭穆知廟次昭穆與世次異矣周官小宗伯既掌辨廟祧之昭穆小史又掌奠繫世辨昭穆則明世次先後與廟祧之昭穆異矣至於大祫即依世次與七廟常祀昭穆不同故小史又曰祭祀以書叙昭穆之俎簋若昭穆一定何必辨而叙之

辨正何氏洵直曰說者謂對父則身為之穆對子則
身為之昭其意以為廟次與世次不同故昭穆遷徙
無常位右者可移之左左者可移之右殊不知廟次
與世次一也廟次雖遷昭穆之班一定不移祖以傳
孫孫以傳孫縱歷百世其當為昭當為穆者未之有改
也如武王之時廟次以文王為穆至襄王之世凡歷
十八君矣猶謂之穆左氏載富辰之語曰管蔡鄭霍
文之昭祁晉應韓四國武之穆宮之奇謂大伯虞仲

為大王之昭號仲號叔為王季之穆夫大王文王其
子對父皆稱昭曰文王之昭大王之昭王季武王其
子對父皆稱穆曰武王之穆王季之穆其為子一也
知昭穆為定班而廟次世次未始異也說者引魯語
曰工史書世宗祝書昭穆知廟次昭穆與世次異又
不然工史所書者帝繫世本之屬宗祝所書者几筵
表著之位自其譜牒則謂之世據其班秩則謂之昭
穆則廟次昭穆豈與世次不同乎

案四廟五廟六廟七廟之說紛紜不一或謂七廟天
子之定制或謂實止四廟或謂夏五廟禹與二昭二
穆殷六廟湯與契二昭二穆周七廟后稷文武二祧
與親廟四然其說皆原於禮緯在西漢時其言始封
之君為大祖以下五廟迭毀古之正禮者韋玄成等
也其言天子三昭三穆與大祖之廟而七者其正法
數可常數者劉歆也至東漢時王肅以為天子七
廟是通百代之言則同於劉歆鄭康成以為高祖以

下與始祖而五明立廟之正以親為限則同於玄成
而盧植馬融亦守此議然自康成而後講經議禮者
並據王制祭法斥鄭四廟之談伸王七廟之說又據
王肅謂高祖之父高祖之祖與文武二主則周廟宜
有九設周之祖宗更有功德受命如二人者亦當更
立廟以祀而必不僅九廟而止理固宜然也

天子諸侯宗廟之祭春曰礿夏曰禘秋曰嘗冬曰烝祫

同

正義鄭氏康成曰此蓋夏殷之祭名

孔疏以與周不同而夏殷之祭

無文故疑之

周則改之春曰祠夏曰祔

孔疏周禮大宗伯以祠春享先王以

禴夏享以祔為殷祭

孔疏公羊傳五年而再殷祭春秋傳八年秋七月祔於大廟殷

猶大也詩小雅曰祔祠烝嘗于公先王

孔疏詩小雅天保篇文王受命

已改殷夏祭祔名為祔而詩先祔後祠從便文先烝後嘗以韻句也

此周四時祭宗廟

之名孔氏穎達曰自此至地者一節論天子諸侯

大夫四時祭宗廟及祭天地山川之事皇氏侃云祔

薄也春物未成祭品鮮薄祔次第也夏物雖未成依

時次第而祭白虎通云嘗者新穀熟而嘗之蒸衆也
孫炎云進也冬時物成可進者衆也 陳氏祥道曰
祔禘以飲為主所以順乎陽嘗烝以食為主所以順
乎陰

存疑孔氏穎達曰郊特牲春禘鄭改讀禴祭義春禘
鄭直云夏殷禮不改字以己見郊特牲也 趙氏匡
曰禘非時祭之名漢儒見春秋惟兩書禘一春一夏
所以或謂之春祭或謂之夏祭耳 陳氏祥道曰殷

以長發為大禘言大以見小則夏禘小禘也郊特牲
祭義言春禘蓋夏禮也 陸氏佃曰春夏以飲為主
審諦之時也春可謂之祔亦可謂之禘夏可謂之禘
亦可謂之祔郊特牲曰春禘而秋嘗王制曰春祔夏
禘是也祠品物少文詞多春之事而已故夏未有言
祠者 虞氏曰周官所言春祠夏祔此周禮王制祭
統所言春祔夏禘此殷禮郊特牲祭義所言春禘此
夏禮也何以知之記曰殷人尚聲樂三闋然後出迎

牲又曰樂陽氣也又曰殷人先求諸陽則殷祭皆用樂矣郊特牲所言春禘秋嘗而先之以享禘有樂而食嘗無樂則為夏禮非殷禮也春禘既為夏禮則春祐自得為殷禮矣 吳氏澄曰此春夏祭名是記者誤章內祐皆當讀祠禘皆當讀禴

案周官與詩並周禮祠與禴嘗與烝皆易其序此言春祐夏禘祐猶可言即禴而禘之名迥殊故鄭疑為夏殷禮處氏又云春禘者夏夏禘者殷蓋王制作於漢

作者不見周禮而雜采四代禮為之也趙伯循據大傳駁此謂禘大祭非時祭漢儒見春秋惟兩書禘一春一夏故誤則僖公之禘書秋七月漢儒何不見而誤云秋禘與周以重祭賜魯未聞賜晉何左傳晉人言寡君之未禘祀與是周人以大禘為重故改時祭之名而世猶通稱之今但辨禘之有時祭有大祭不必以記駁記也

天子祭天地諸侯祭社稷大夫祭五祀天子祭天下名山

大川五嶽視三公四瀆視諸侯諸侯祭名山大川之在其地者視一作眺

正義鄭氏康成曰視視其牲器之數

孔疏案夏傳其餘山川視伯小

者視子男注謂牲幣粢盛爵獻之數非謂尊卑也周禮上公饗餼九牢餼五牢饗九獻豆四十侯伯饗餼

七牢餼四牢豆三十二子男饗餼五牢餼三牢豆二十四簋皆十二侯伯無別夏傳侯與伯別不可強合

在其地若齊人祭泰山晉人祭河是也

孔疏泰山齊魯之界故齊

人有事於泰山朱子曰一家之主則一家鬼神屬焉諸侯

守一國則一國鬼神屬焉天子有天下則天下鬼神

屬焉 馬氏晞孟曰天地域之竄大天子域中所尊
故祭天地社稷土穀之神諸侯為天子守土故祭社
稷大夫有家故祭五祀在上者可以兼下故天子祭
天地社稷五祀在下者不可以兼上故諸侯祭社稷
而不得祭天地大夫祭五祀而不得祭社稷古之祀
典有功於民則祀之名山大川民所取財用也天子
君天下其所報者衆故祭天下名山大川諸侯君一
國其所報者寡故祭名山大川之在其地者 吳氏

澄曰祭法云大夫以下成羣立社曰置社蓋大夫以下所得祭者民社不得祭國社也

案鄭注曲禮據月令戶竈中雷門行此注據祭法司命中雷門行厲有地大夫祭五無地大夫祭三孔氏申之謂曲禮無差別者殷禮此有差別者周法也曲禮亦明言天子諸侯大夫安見其言無差別乎夫五祀春戶木夏竈火夏季中雷土秋門金冬行水於理為當若司命為天星泰厲為外鬼其不當列於五祀

甚明不當以彼惑此也

天子諸侯祭因國之在其地而無主後者

正義鄭氏康成曰謂所因之國先王先公有功德宜

享世祀今絕無後為之祭主者 孔氏穎達曰天子

置都之所及諸侯所封之內皆因古昔先王先公所

居之地今其地子孫絕滅而無主後者則天子諸侯

祭之

陳氏浩曰在王畿者天子
祭之在侯邦者諸侯祭之

葉氏夢得曰亡國

絕世而無主後者雖已廢而不可舉然先王興滅繼

絕而因國亦祭者所以見其仁也

存異鄭氏康成曰昔夏后氏郊鯀至祀為夏後而更

郊禹晉侯夢黃熊入國而祀夏郊此其禮也

孔疏祭法夏后

氏郊鯀禮運祀郊禹不郊鯀故鯀無主後然有功猶當祀晉為盟主當代天子攝羣神之祀

案左傳子產對叔向言遷閼伯於商丘商人是因遷

實沈於大夏唐人是因晏子對景公昔堯鳩氏始居

此地季荀因之有逢伯陵因之蒲姑氏因之而後太

公因之彼其先世嘗有功德於民今無主後則祭之

宜也若黃熊之說頗誕而晉祀夏郊亦非禮也不當據以為証

天子植礪祫祫祫祫嘗祫祫蒸諸侯礪則不祫祫則不嘗嘗則不蒸蒸則不礪諸侯礪植祫一植一祫嘗祫祫蒸祫

植音

特祫
音洽

正義鄭氏康成曰植猶一也祫合也 孔氏穎達曰

南方諸侯春礪祭竟夏來朝西方諸侯夏祭竟秋來
朝北方諸侯秋祭竟冬來朝東方諸侯冬祭竟春來

朝各廢一時耳餘三時皆祭也 程子曰諸侯亦祫
祫只是祠禴嘗烝之祭為廟煩故每年於四祭之中
三祭合食於祖廟惟春則祭諸廟也 陸氏佃曰時
祭惟祫祫各於其廟祀之夏禘秋嘗冬烝三昭三穆
皆升合食於祖廟所謂三年大祫與此異彼祫之大
者也 陳氏祥道曰祭祀之禮有大有小有備有闕
天子備而不闕然有所謂闕者大故之時而已諸侯
闕而不備然有所謂備者不朝之歲而已 又曰天

子春植而三時皆祫諸侯亦春植而秋冬皆祫其異
於天子者禘一植一祫而已 又曰天子言祫禘祫
嘗祫烝諸侯言嘗祫烝祫此特變文而已非有異也
陳氏澔曰時祭之祫親廟之主升合食三年大祫
則毀廟之主亦與焉

存疑鄭氏康成曰天子諸侯之喪畢合先君之主於
祖廟而祭之謂之祫後因以為常天子先祫而後時
祭孔疏以經文祫在上天子位尊故先為大禮也諸侯先時祭而後祫孔疏以經

文祫在下諸侯位卑取其漸備故先小禮後大禮

凡祫之歲春一祫而已不

祫以物無成者不殷祭

孔疏夏殷祭三

周改夏祭曰祫以

祫為殷祭也

孔疏周殷祭止三

魯禮三年喪畢祫於太祖明

年春祫於羣廟自是之後而再殷祭一祫一禘也虞

夏之制諸侯歲朝故四時必廢一祭祀祫互明祫祫

文祫一祫一祫下天子也祫歲不祫孔氏穎達曰

此論夏殷天子諸侯大祭及時祭之事殷以前不知

幾年一祫禮緯云三年一祫五年一禘鄭云百王通

義則虞夏殷周皆同三年一祫皇氏謂虞夏祫祭每
年皆為又云三時祫者謂夏秋冬或一時得祫即為
之不三時俱祫鄭注禘祫志云王制記先王之法祫
為大祫祫於秋於夏於冬周公制禮祭不欲數如鄭
此言則夏殷三時俱殷祭皇氏之說非也 又曰禘
祫大小鄭以公羊傳云大事者何大祫也毀廟之主
陳於太祖未毀廟之主皆升合食於太祖故為大事
若王肅張融孔晁皆據逸禮以禘為大祫為小鄭不

用逸禮 又曰爾雅云禘大祭也謂比四時為大也
若左氏及杜氏則皆以禘為三年一大祭在大祖之
廟傳無祫文然則祫即禘也 張子曰諸侯春祭高
祖夏祫羣廟秋祭曾祖冬又祫來春祭祖夏又祫秋
祭禩冬又祫

辨正林氏之奇曰禘祫之說諸儒聚訟久矣論年之
先後則鄭康成高堂隆謂先三而後二徐邈謂先二
而後三辨祭之小大則鄭康成謂祫大於禘王肅謂

禘大於祫賈逵劉歆謂一祭而二名禮無差降又或謂禘以夏不以春祫以冬不以秋矛盾相攻卒無定論鄭氏之說曰魯禮三年喪畢而祫於大祖明年禘於羣廟自爾以後五年而再殷祭一禘一祫為之說者曰僖公薨文公即位二年秋八月大事於太廟大事祫也推此是喪畢祫於大祖也明年春禘雖無正文約僖公定公八年皆有禘又可知蓋以文公二年祫則知僖宣二年亦皆有祫僖宣二年既有祫則明

年是三年春禘四年五年六年秋祫是三年祫更加七年八年并前為五年禘故禘於羣廟也自後三年一祫五年一禘不知當春秋時諸侯僭亂魯之祭祀皆妄舉也諸侯而郊上帝禘始祖罪也大夫而旅泰山舞八佾罪也春秋常事不書其書者皆悖禮亂常之事故書郊者九書禘者二與夫大事一有事二烝二嘗一之類無非記其非禮據僖公以三十二年冬十二月薨至文公二年秋八月喪制未畢未可以祫

也而乃大事焉一惡也躋僖公二惡也經無三年禘祭之文何自知之徒約僖公宣公八年皆有禘而云愈繆矣况宣公八年經書有事於太廟有事則是常制也而以為禘何邪且閔公二年春秋書吉禘於莊公是魯常以二年即禘矣何待三年與八年乎至其言祭之時春秋書大事於秋八月而彼以為冬書閔公之禘於夏四月僖公之禘於秋七月而彼一以為夏既本魯禮以行祀典而又不用其時是自戾也雖

然魯禮誠非矣先王之制可得聞乎曰禘祫之文不詳所可知者禘尊而祫卑矣禮不王不禘或問禘之說夫子答以不知譏魯僖僭也春秋之法所譏在祭則書其祭名不然則否書郊書望書禘則所譏在郊望與禘也若文公之祫則譏其短喪逆祀不在於祫故曰大事而已何者禘者推始祖所自出之君而追祀之則謂之禘此天子之祭名諸侯無禘禮魯用之僭也若祫則毀廟未毀廟之主皆合食於大祖非惟

天子有祫諸侯亦得祫也詳二祭之名則禘尊祫卑可謂明矣先儒據鄭氏說率以祫大於禘是以諸侯之制加天子之制可乎考之經籍禘祫之文可知者此耳至於年數之久遠祭時之先後則經無所據學者當闕其疑楊氏復曰知禘者禘其祖之所出不兼羣廟之主而唯以其祖配之則禘與祫異不容混矣知大祫兼羣廟之主則自大祖而下毀廟未毀廟之主皆合食於大祖矣

案先儒說禘紛如聚訟然其義莫如游氏所謂仁人
為能享帝孝子為能饗親及朱子所云先王報本追
遠莫深於禘之說最為諦當若禘與祫異及禘尊祫
卑則林氏之說確為可據時祭之名春祠夏禴秋嘗
冬烝其為周禮確然而三代異物王制雜采三代以
為漢法曰祫曰禘夏殷未必無是名也今知此禘是
時祭非大祭足矣

天子社稷皆大牢諸侯社稷皆少牢大夫士宗廟之祭

有田則祭無田則薦庶人春薦韭夏薦麥秋薦黍冬薦

稻韭以卵麥以魚黍以豚稻以雁

大如字又音
泰少詩照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有田者既祭又薦新

孔疏以月令
天子祭廟又

有薦新如以彘嘗麥先薦寢廟
士喪禮有薦新如朔奠故知也

士薦牲用特豚

孔疏案
儀禮特

牲是有地之士用特牲今無地之士薦宜貶降不用成牲故用特豚

大夫以上用羔

孔疏以諸

侯大夫有地祭者用少牢其無地薦者則用羔也言以上則包天子皆用羔也但天子諸侯亦用餘牲不

皆用羔

所謂羔豚而祭百官皆足詩曰四之日其蚤獻

黑祭韭庶人無常牲取與新物相宜而已

孔疏謂相宜若兩物

俱有非氣味相宜 陳氏曰春宜豚冬宜鱠此非其時羊宜黍豕宜稷雁宜麥魚宜菽又非其配但取其多而易得耳 方氏曰韭性溫陽類卯陰物也黍麥南方之穀陽類魚豚陰物也稻西方之穀陰類雁陽鳥也亦有陰陽相配之義

孔氏穎達曰此論天子諸侯祭用牲

牢及庶人所薦之物 賈氏公彥曰羊豕曰少牢牛

羊豕三牲具為大牢若一牲不得牢名故郊特牲與特牲皆不言牢也 陳氏祥道曰天子社稷福被天下故用大牢諸侯社稷福止一國故用少牢諸侯社

稷少牢而宗廟則大牢者宗廟以仁社稷以義仁則

極其隆故與天子同義則有所辨故亞於天子庶人之薦不過致其易得者而已 又曰古者祭必卜日而薦新不擇日祭有尸而薦無尸以至不出神主奠而不祭有時物而無三牲黍稷此薦新之大略也

陸氏佃曰春薦韭春無新穀故也 陳氏浩曰薦雖無時然亦不過四時各一舉而已

存疑鄭氏康成曰祭以首時薦以仲月

孔疏晏子春秋
秋云天子以

下至士皆祭以首時故明堂位云季夏六月以禘禮祀周公於大廟周六月是夏四月雜記云七月而禘

獻子為之讓其不用六月也其周禮四仲祭者因田獵而獻禽非正祭也服虔注桓公五年傳云魯祭天以孟月祭宗廟以仲月非鄭云也大夫士既以首時祭故薦以仲月若天子諸侯禮尊物熟則薦之不限孟仲季故月令孟夏薦麥孟秋薦黍季秋薦稻是也大夫既薦以仲月而服虔注昭元年傳祭人君用孟月人臣用仲月不同者非鄭義也南師解云祭以首時者謂大夫士也若得祭天者祭天以孟月祭宗廟以仲月其禘祭祫祭時祭亦用孟月其餘諸侯不得祭天者大祭及時祭並用孟月既無明據義得兩通故並存焉案春秋桓公八年五月葬十四年八月嘗僖公八年七月禘昭公十五年二月禘此等皆不用孟月者以春秋亂世不能如禮故參差不一也

陸氏佃曰天子嘗黍在夏

故庶人秋始薦黍天子嘗穧在秋故庶人冬始薦穧

由是言之天子孟夏嘗麥庶人薦麥在仲夏矣天子仲春薦韭庶人薦韭在季春矣

案周禮明言仲夏享杓仲冬享烝是天子祭以仲月矣其祭以仲月取四時之中也明堂位言魯季夏六月以禘禮祀周公於大廟其所言仲月季月皆是周正魯雖大禘而以季夏避天子也雜記言七月而禘獻子為之則禘當在季夏而魯以孟秋矣故頌魯僖公之詩直云秋而載嘗祭統合之言大嘗禘謂此大

嘗即大禘也安見天子與諸侯祭必皆以首時乎

祭天地之牛角繭栗宗廟之牛角握賓客之牛角尺諸侯無故不殺牛大夫無故不殺羊士無故不殺豕庶人無故不食珍庶羞不踰牲燕衣不踰祭服寢不踰廟

蘭又作璽公典反握

烏角反燕伊見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握謂長不出膚故謂祭享羞不踰牲謂祭以羊則不以牛肉為羞孔氏穎達曰玉藻云天子食日少牢朔月大牢諸侯食日特牲朔月少

牢則知大夫食日特豚朔月特牲士食日無文朔月
特豚 又曰諸侯祭以大牢得殺牛諸侯之大夫祭
以少牢得殺羊天子大夫祭亦得殺牛其諸侯及大
夫享食賓得用牛也 陳氏祥道曰大禮必簡則小
禮必煩簡則内心而貴誠故天地之牛角繭栗煩則
外心而貴味故宗廟之牛角握賓客之牛角尺角繭
栗非必繭栗也以其過於繭栗則非禮角握非必握
也以其過於握則非禮至於角尺亦若是也國語曰

郊禘之牛角繭栗禘之牛與郊同不及握也

存疑張子曰不踰不豐於牲也牲體小而羞掩豆謂之踰牲不謂用羊而不用牛也葉氏夢得曰庶羞常薦而踰牲嫌於備物燕衣常用而踰祭服嫌於事神寢所常安而踰廟嫌於享親故禮皆不與

案孔疏據周禮膳夫王日一舉謂周公制禮天子日食大牢諸侯日食少牢玉藻之文恐非也殺牲咸饌曰舉日少牢亦牲也何必日殺一牛然後謂之牲哉

楚語天子舉以大牢祀以會諸侯舉以特牛祀以大牢舉與祀並言必朔日可知朔日大牢則常日少牢矣不踰牲三說鄭氏為典而葉氏亦該蓋庶羞常所食燕衣常所服寢人所居無故不殺以節用而仁亦行乎其中不踰以謹禮而用亦無不節矣

古者公田藉而不稅市廛而不稅關譏而不征林麓川澤以時入而不禁夫圭田無征用民之力歲不過三日

田里不粥墓地不請

藉在亦反廛直連反蘆音廛粥音育

正義鄭氏康成曰藉之言借也借民力治公田美惡

取於此不稅民之所自治也孟子曰殷人七十而助

古謂殷時

孔疏以下或兼虞夏

廛市物邸舍稅其舍不稅其物

譏譏異服識異言征亦稅也

孔疏關境上門但呵禁非違不稅行人之物此

夏殷之法周禮國凶札則無門闈之征

孔疏周非凶札即征但不知稅之輕重

猶譏也麓山足也入猶治也

孔疏以時入若獮祭魚然後漁人入澤梁

治圭田者不稅所以厚賢也此則周禮之士田以任
近郊之地稅什一用民之力謂治城郭宮室道渠田

里墓地皆受於公民不得私也粥賣也請求也 九

氏穎達曰周禮均人豐年旬用三日中年旬用二日無年旬用一日年歲不同雖豐不得過三日 陳氏

祥道曰藉而不稅所以寬農廛而不稅所以寬商譏而不征所以寬旅山澤以時入而不禁所以寬萬民

又曰商賈惡其盛又惡其衰盛則去本者衆衰則

貨不阜通故於其盛則抑之以征衰則寬之以無征凡因時以權之起一人之徭則百畝不舉起十人之

往則千畝不舉先王知其如此故用民之力歲不過三日所以寬之也田里不粥則生者無相兼并而民無憾於養生墓地不請則死者有所安厝而民無憾於送死藉也廩也譏也時入也夫也圭田也用民力也義也而不稅不征不禁無征不過三日仁也頒之田里墓地仁也禁之不粥不請義也 徐氏師曾曰此泛言王政以見今之不然自公田以至墓地不請皆古制也

存疑孔氏穎達曰鄭知周制畿內用夏之貢法者載
師云以廛里任國中之地以場圃任園地以宅田士
田賈田任近郊之地以官田牛田賞田牧田任遠郊
之地以公邑之田任甸地以家邑之田任稍地以小
都之田任縣地以大都之田任畧地鄭注云廛里邑
里居也廛民居之區域也宅田致仕者之家所受田
也士田自卿以下所受圭田也賈田在市賈人其家
所受田也官田庶人在官者其家所受田也牛田牧

田畜牧者之家所受田賞田者賞賜之田也公邑謂六遂餘地天子使大夫治之家邑大夫之采地小都卿之采地大都公之采地又司馬云井十為通通為匹馬三十家士一人徒二人通十為成成百井三百家革車一乘士十人徒二十人計一成百井井有九家百井即九百家而云一成三百家者以此田上中下除宮室塗巷三分之一自餘通率一家受二夫故一成為三百家是一井九家為定無公田也故鄭云

以載師職及司馬法論之周制畿內用夏之貢法不
稅夫者謂鄉遂及公邑若采地即為井田稅夫與畿
外同知畿外用助法者案詩小雅雨我公田遂及我
私春秋宣十五年云初稅畝傳云穀出不過藉論語
云盍徹乎孟子云方里而井井九百畝其中為公田
八家皆私百畝知之也然畿外諸侯雖立公田實亦
用貢法孟子云野九夫之田而稅一即九一而助國
中什一使自賦故鄭云邦國亦異外內耳但郊内地

少郊外地多從多言之故云畿外制公田不稅夫也
又曰畿內無公田故有圭田圭潔白也德行潔白
乃與之田此是殷禮周則通士田稅什一 吳氏澄
曰夫圭田夫田謂餘夫所受二十五畝之田圭田謂
卿以下所受五十畝之圭田也無征謂既不稅其所
受亦不令助耕公田也 陳氏澔曰圭田亦似有功
德者賜之若賜圭瓊

案此將言司空度地居民之法而先述古制以發端

其大指皆本於孟子其言古者蓋自秦漢以遡三代
通指夏商周而言孔以圭田上為殷法民力下無通
周禮非也商制八家同井皆私百畝而同養公田故
為藉言借民力以耕之周制九夫為井悉以授民而
與貢異者貢校歲以為常周隨年之凶豐使民納十
畝之入年豐則通其有年凶則通其無故為徹言君
民上下相通也商之公田在私田外周之公田即在
私田中故孟子云惟助為有公田言惟助有則徹無

以明其制之異云雖周亦助見助凶豐相通徹亦凶豐相通明其意之同蓋自商初至周歷六百餘年生齒必日繁無田可給不得不變法并以公田授民故曰九夫為井又曰夫三為屋屋三為井此周一井九夫徹與助異之明證也若徹原是助法周又七百餘歲則人人共曉孟子何用辭費哉自春秋至戰國兵爭死亡生齒日耗反不免地廣人稀故孟子欲行助法所謂與時宜之也鄭孔謂周制畿內用夏之貢法無公田畿外用

殷之助法有公田若內為采邑即有公田與畿外同
則斷不然安有一朝定法不自行之而但使邦國行
之者乎且周自公劉已徹田為糧安有至武王周公
而反盡變畿內為貢法者乎 又案孔陳二說皆與
孟子必有圭田不同朱子云圭潔也所以奉祭祀也
世祿常制之外又有圭田最明又夫字有三解一說
即餘夫二十五畝不應敘圭田上恐非一說治圭田
之農不征力役又與厚賢無涉蓋此夫即一夫受田

之稅所謂什一者言圭田五十畝不征五畝之稅也

司空執度度地居民山川沮澤時四時量地遠近興事

任力凡使民任老者之事食壯者之食

上度如字下度待洛反量去聲

食音

嗣

正義鄭氏康成曰司空冬官鄉掌邦事者度丈尺也

居民觀其寒煖燥溼

孔疏寒暖謂四時燥謂山溼謂川沮澤

沮謂菜沛

孔疏草所生為

菜水所生為沛

量地謂制邑井之處

孔疏謂平原之地沃衍堪建邑

井左傳所謂井沃衍也若

山林薮澤之地不堪井邑

興事謂築邑廬宿市也

孔疏

築邑則築城也用力難重故云興事周禮遺人凡

國野之道十里有廬三十里有宿五十里有市

凡

使民寬其力饒其食孔氏穎達曰凡國家為役之法老少功程不同老則功少壯則功多今使民之時雖壯者限以老者之功程故曰任老者之事凡廩餼牲體壯者食多老者食少雖老者給以壯者之料故曰食壯者之食方氏慤曰小而水所止曰沮大而水所鍾曰澤陳氏祥道曰居民山川沮澤所以辨地宜時四時所以候天氣量地遠近興事任力所以

均民力 徐氏師曾曰事即制邑居民之事制邑必興役興役必任民力凡使民三旬又承上而言寬恤之政

案度謂規畫經界之大法山川沮澤勢有高卑故氣有寒煖燥溼而天時物候亦因有早晚之不同必驗四時物候之異以知陰陽向背之宜而量遠近以居之或宜為民居或宜為都邑民居既定然後民事可興而民之力可任周禮以九職任萬民孰非民事孰

非民力四時物候不同則其事之早晚不同非其時
雖欲用力於事不可得也後樂事勸功正與此相應
恐不指力役之征

通論鄧氏元錫曰司徒主地司空主事乃制域制宅
之法周禮不具蓋具在冬官而今亡矣徐氏師曾
曰周禮度地居民屬司徒宋儒改度地居民屬司空
據此則得之

案大司徒掌五地之民數而大司馬掌邦國土地之

政故原師職方之屬輔之然土功之事分財用平板
幹稱畚築程土物議遠近略基趾揣厚薄仞溝洫具
餕糧程有司量功命日則司空之掌而其屬又有以
佐之冬官雖亡其略可知也

凡居民材必因天地寒煖燥溼廣谷大川異制民生其
間者異俗剛柔輕重遲速異齊五味異和器械異制衣
服異宜修其教不易其俗齊其政不易其宜

燥素老反
齊才細反

戶戒反
和去聲械

正義鄭氏康成曰因天地寒煖燥溼者使其材藝堪

地氣也

孔疏材謂氣性材藝言五方之人其能各殊五者居處各湏順其性氣材藝使堪其地氣

盧植云能寒者使居寒能暑者使居

惡異齊謂其性情緩急

孔疏性謂稟性自然故孝經說云性者生之質若木性則

仁金性則義火性則禮水性則信土性則知情者既有知識當逐物而遷故有喜怒哀樂好惡此經云剛柔輕重遲速天生自然是性也而連言情者情是性之小別者耳剛柔輕重遲速有六

鄭惟云緩急者剛輕速總是急柔重遲總是緩然亦有柔而速剛而遲者此亦大總耳

異和謂香臭與鹹苦

異制謂作務之用

孔疏作務所用不同若考工記粵之用鉢胡之用弓車器謂總用之

器械謂兵器何休注公羊傳云攻守之器曰械異宜謂旃裘與綺縕教謂禮

義政謂刑禁 孔氏穎達曰自此至曰譯一節論中

國及四夷居處言語衣服飲食不同之事俗謂民之風俗宜謂土地器物所宜修此禮義教化當隨其風俗齊其政令施為當隨物之所宜也 馬氏晞孟曰教所以導民俗則因民之所欲也政所以正民而宜者事得其義之謂也 方氏憲曰剛柔言其材輕重言其質遲速言其性凡此不特廣谷大川之間若堅

土之人剛弱土之人柔以其材之異齊故也丘陵之
民專而長墳衍之民哲而瘠以其質之異齊故也大
蒙之人信空同之人武以其性之異齊故也修其教
不易其俗齊其政不易其宜者若封於商墟則啓以
商政疆以周索封於夏墟則啓以夏政疆以戎索之
類是矣 葉氏夢得曰所謂教者其屬有七具於天
而自然者也父子有親兄弟有愛夫婦有別君臣有
義長幼有序朋友有信賓客有禮其教成於人而使

然也天雖有自然而成乎人者亦必使然故曰修其教所謂政者其屬有八所用以相養者也衣服有常飲食有節事為有度異別有法度量有權數制有等上所用以防淫者也物之相養雖不可齊淫辟亦不可無禁故曰齊其政 吳氏澄曰以廣谷大川而言則地產有異而其習尚之所安各異其俗故雖進之以七教然亦不改易其所安之俗使之各得以安其所安也以剛柔輕重遲速而言則天稟有異而其身

口之所便各異其宜故雖正之以八政然亦不改易
其所使之宜使之各得以宜其所宜也此居民材之
大凡也 徐氏師曾曰此以下皆言居民之事而此
一節則以中國言

通論李氏格非曰周禮司徒以土宜之法辨十有二
土之名物以相民宅而知其利害以阜人民以蕃鳥
獸以毓草木以任土事此所謂量地遠近興事任力
者也以土會之法辨五地之物因此五物者民之常

而施十有二教焉此所謂修其教不易其俗也以土
均之法辨五物九等制天下之地征以作民職以令
地貢以斂財賦以均齊天下之政此所謂齊其政不
易其宜也蓋司徒辨其物司空任其事所以交相治
也

中國戎夷五方之民皆有性也不可推移東方曰夷被
髮文身有不火食者矣南方曰蠻雕題交趾有不火食
者矣西方曰戎被髮衣皮有不粒食者矣北方曰狄衣

羽毛穴居有不粒食者矣中國夷蠻戎狄皆有安居

和味宜服利用備器五方之民言語不通嗜欲不

同達其志通其欲東方曰寄南方曰象西方曰狄鞮

北方曰譯

推吐雷反被皮義反題大父反距音止
衣去聲下同粒音立鞮可分反譯音亦

正義鄭康成曰五方之性地氣使之然也雕文謂

刻其肌以丹青涅之

孔疏雕刻題額也以丹青雕刻其額亦文身也仲雍居吳越左

傳云斷髮文身漢書地理志云以辟蛟龍之害故刻其肌以丹青涅之東方南方皆近海故俱文身也

交趾足相鄉浴則同川卧則僻不火食地氣暖不為

病也不粒食地氣寒少五穀也皆有者其事雖異各
自足也寄象鞮譯皆俗間之名依其事類耳鞮之言
知也今冀部有言狄鞮者 孔氏穎達曰此以下總
論四夷中國之異被髮斷髮故也言有不火食亦有
火食者西方無絲麻惟食禽獸故衣皮東方北方多
鳥故衣羽正北多羊故衣毛凝寒至盛林木又少故
穴居五方之民水土各異故言語不通好惡殊別故
嗜欲不同帝王立傳語之人達五方之志傳五方之

欲使相領解寄者傳寄外內言語象者放象外內之
言狄鞮通傳夷狄之語與中國相知譯者陳也謂陳
說內外之言此通傳四方語官也東方謂之夷者風
俗通云東方人好生萬物触觸地而出夷者触也南
方曰蠻者風俗通云君臣同川而浴極為簡慢蠻者
慢也西方曰戎者風俗通云斬伐殺生不得其中戎
者兇也北方曰狄者風俗通云父子嫂叔同穴無別
狄者辟也其行邪辟 陳氏祥道曰寄言其寓於此

象言其像乎彼鞮言其屢譯言其語凡此皆互見也
馬氏晞孟曰志欲者言語之蘊言語者志欲之寓
達其志通其欲必在於言語之際故古者有道言語
之官 徐氏師曾曰此因中國而及四夷也

總論陳氏祥道曰先王以治治中國以不治治夷狄
故於中國則有教以道其志有政以齊其行於夷狄
則立之寄象鞮譯而已雖詳略不同順其所安而不
強其所不安則一也

案此極言五方民性之不可推移而各有安居和味
宜服利用備器以明山川沮澤之各有俗宜不可强
同居民者當隨地以制宜因民之所利而利之也

凡居民量地以制邑度地以居民地邑民居必參相得
也無曠土無游民食節事時民咸安其居樂事勸功尊
君親上然後興學量去聲度待洛反樂音洛

正義鄭氏康成曰興學立小學大學孔氏穎達曰
此論居民與地相得及食節事時勸功尊君立學之

事食得其節事得其時民樂悅事務勉勵立功尊君
親上如此然後可得興學民富而可教也 馬氏晞
孟曰邑大而民少則有曠土之患邑小而民多則養
不足而有游民之患 陳氏祥道曰先王之於民居
之然後養之養之然後教之量地制邑以至必參相
得者居之也無曠土以至尊君親上者養之也然後
興學教之也蓋人之生莫不有親親長長之良心養
其良心而不陷溺之則由其親親以至於親上由其

長長以至於尊君則尊君親上天地之道也然後興學裁成天地之道也 方氏憲曰食節則無不足之患事時則無不急之務居民之道亦期其如此而已故效至於民咸安其居也樂事則不至於勞苦勸功則不由於勉強尊君則為臣者有遜志親上則在下者無離心上不止於君凡在已上者皆是也教不可一日廢必待樂事勸功尊君親上然後興學者則以至此然後教學之道可致其詳故也制禮作樂必在

於治定功成後亦此意 徐氏師曾曰此節結上文
以起下章

存疑穀梁氏曰古者三百步為里名曰井田井田者
九百公田居一公田為廬井竈葱葢皆取焉 班氏
固曰在邑曰壘在野曰里春令民畢出在野冬則畢
入於邑 鄭氏康成曰周禮載師以壘里任國中之
地壘民之邑居在都城者司馬法王國百里郊三百
里野 何氏休曰在邑曰里里八十戶 趙氏歧曰

公田二十畝八家分之得二畝半以為廬舍則城邑
之居亦二畝半廬則各在其田中而邑聚居也 熊
氏安生曰計量地土廣狹制四井為邑每邑居三十
二家 賈氏公彥曰廬是五畝之宅在國中樹以桑
麻

辨正季氏本曰公田為廬舍之說起於穀梁而諸儒
遂以在邑在野各分二畝半以合孟子五畝之宅若
公田之中去二十畝止存八十畝則制祿之時又當

割別井二十畝以足百畝之數不惟失先王正經界之意而又以邑處農民亦有不便蓋一夫一婦食力之小人也就田斯可以治農桑而死徙無出鄉又同井者之所安也冬則入邑春則出野雖近郊之地住近國中猶以搬運為煩不欲輕動而況遠郊之外必使遠棄田疇徙居國邑人誰樂之且孟子言五畝之宅未嘗以為廬舍信南山之詩云中田有廬蓋其家各就田中小苦茅舍以為息勞守畝之所不占公田

二畝半而正當其中也蓋農民所宅必是平原可居之地另以五畝為一處取於便農功通饁餉去田豈宜遠哉故農民之宅與國中之廛迥別農民之宅鄉里也即制里而道其妻子使養老者也國中之廛市廛也但為士旅寄寓之所工商懋遷之區而已管子曰四民者勿使雜處聖王處士就閒燕處工就官府處商就市井處農就田野常昭謂國都城郭之域惟士工商而已農不在焉此古法之僅存者也若處農

在官府市井之間雜之甚矣

案量地制邑度地居民二語曲盡居民之道蓋邑即今之村落必因地勢之環曲高平寬廣者為之地勢小則邑小而民居少地勢大則邑大而民居多故論語十室之邑千室之邑一舉其至小一舉其至大而或數十室或數百室無定可知矣孟子所謂五畝之宅大約在此邑中去田亦不甚遠故牆下之桑匹婦蠶之而農事之殷則亦以其婦子餽彼南畝也就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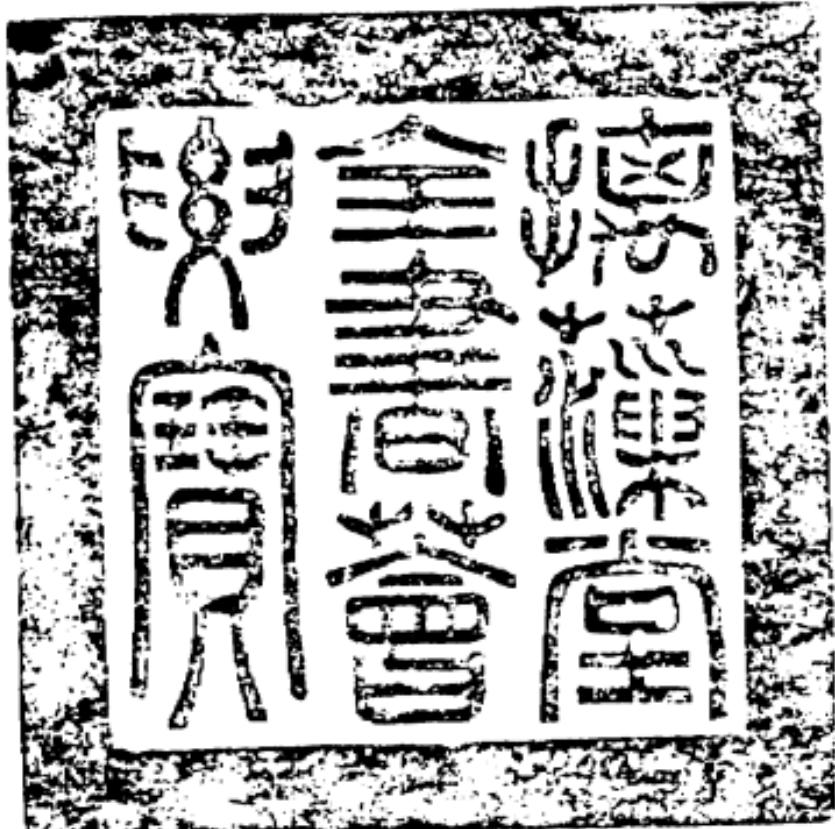
視田則謂之出就田視邑則謂之入耳若所謂中田
有廬則在五畝之宅之外即田畔稍高處苫小茅舍
以便憇息避風雨故曰廬明非宅也曰疆場明不在
公田中也曰有瓜明不可植桑也此與五畝之宅樹
牆下以桑之地迥別惟耕夫在焉故婦女自邑來餉
也穀梁謂民居在公田中則據詩中田有廬為說鄭
賈謂五畝之宅皆在都城中則據周禮以廛里任國
中之地為說班趙合之則以公田二十畝八家分之

應各得二畝半知都城亦二畝半為說而不知皆非也若如穀梁謂民居在公田中則惟商助有公田耳夏貢無公田民無居乎如鄭氏謂五畝之宅皆在都城則天子都城方十二里大國都城方九里次國方三里小國方一里舉一國之民入處於此何以容之如班趙謂都城及野各半則周參用貢助國中使自賦者宅止二畝半乎且自國中至近郊五十里遠郊百里更遠而邦甸二百里家稍三百里皆民田所在

都城相去遠數百里近亦數十里當春夏之交爨事
正急農事方殷若婦隨在田則廢蠶功婦留邑治蠶
則農自執爨若使婦在邑治蠶且餉則豈有隔數十
百里而能饋餉者且冬皆入國中則近郊遠郊以及
甸稍數百里無一爨煙人迹乎故知邑之必與地相
得民居之必與邑相得則知凡民所聚居皆謂之邑
而所授之田即與其邑之居相近斷不可如鄭賈以
邑專指君之都城知十室千室皆可謂之邑斷不可

如何之以邑必八十戶熊之以邑必三十二家為定
知制祿皆起於公田之百畝而倍之三之四之十之
則斷無以二十畝為廬舍而下士八十畝不得比農
夫之百畝若以別井割補則是分田定而制祿正不
定也先儒惟季氏國中之廛市廛也農民之宅鄉里
也二語辨析甚明古如是今亦如是山川沮澤之地
隨地皆有邑居而度地居民之法瞭然分田制祿之
法亦瞭然矣

欽定禮記義疏卷十七



總校官庶吉士臣侍朝
校對官檢討臣龔大萬
謄錄監生臣應夢麟

欽定四庫全書叢要

經部

欽定禮記義疏卷十八



詳校官編修臣程嘉謨

經部

欽定四庫全書會要卷二千四百八十一

欽定禮記義疏卷十八

王制第五之四

同徒脩六禮以節民性明七教以興民德齊八政以防

淫道德以同俗養耆老以致孝恤孤獨以逮不足上

賢以崇德簡不肖以絀惡

恤辛律反逮音代又大計反絀敕律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司徒地官卿掌邦教者逮及也簡
差擇也孔氏穎達曰自此至曰進士一節論司徒

脩禮明教上賢绌惡教學升進之事所稟之性有剛柔輕重遲速恐其失中故以六禮節之恐人不得其所故以七教興舉其民使之皆得其所也淫謂過奢侈故以八政禁令之事以防淫淫過之失貴賤同有故不云民道履蹠而行謂齊一所行之道以同國之風俗敬養耆老所以致恭孝之心哀恤孤獨所以逮及不足謂以恩意逮及之不足則孤獨者也尊上賢人所以崇獎有德簡去不肖所以绌退惡人 李氏

格非曰民之性無非天也故六禮曰脩脩者言有所
因也人之德無非自得也故七教曰明明者言有所
本也淫者出於民之欲故八政曰齊齊者所以制其
過差也 朱氏申曰性不節以禮則易流德不興以
教則易廢齊八政使無過行一道德使無異趨 方
氏慈曰六十曰耆七十曰老者老在所養則耄期可
知無父曰孤無子曰獨孤獨在所恤則鰥寡可知

陳氏祥道曰賢者德之名德者賢之實惡者不肖之

實不肖者惡之名名出於行實係於心由其名以察其實由其行以原其心故尚之而後崇簡之而後純也徐氏師曾曰此承上章興學而言司徒掌六鄉之政教以民氣質之性有過不及也於是脩六禮以節之使賢者俯而就不肖者跂而及焉以人倫之德由物欲而薄也於是明七教以興之感發其良心鼓舞其德行焉恐其溺於欲則齊八政以防之使知禁戒而不敢放肆恐其入於邪則一道德以同之使學

術歸一而不敢異向教法之詳如此而其所以為教
皆以身先之老吾老以為孝又合鄉之耆老而養之
推極吾心之孝使之興孝也幼吾幼以為慈又合鄉
之孤獨而恤之逮及人之不足而使民不倍也身教
至矣猶恐資稟有厚薄觀感有淺深又不可無勸懲
故率教者上升之以崇其德所以示勸也叛教者簡
去之以絀其惡所以示懲也詳見下文

通論李氏格非曰六禮冠昏鄉嘉禮也喪凶禮祭吉

禮也相見賓禮也周官宗伯掌禮之在上者則有軍
禮而冠昏鄉其禮同故五禮此言禮之在民者則冠
昏鄉其事異而無軍禮故有六禮父子教之有親君
臣教之有義夫婦教之有別長幼教之有序朋友教
之有信故曰五教分而言之則父子兄弟其道同而
兄弟主於親朋友賓客其事同而賓客主於禮故有
七教由七教而詳言之則周官司徒所掌十二教是
也八政周官司徒辨其貴賤老幼而有飲食之禁令

則政之在飲食也以本俗六安萬民而終於同衣服
則政之在衣服也領職事以登萬民曰學藝曰世事
則所謂事為也以土宜相民宅而知其利害則所謂
異別也以度教節則所謂度也以儀辨等則所謂制
也節必有量等必有數夫禮始於冠本於昏成於喪
祭和於鄉射故六禮以冠昏喪祭鄉相見為序教先
於內而至於外父子兄弟夫婦教之在內者也君臣
長幼朋友賓客教之在外者也故七教以父子兄弟

夫婦君臣長幼朋友賓客為序政本於民而制於上飲食衣服事為異別因民而立制者也度量數制自上以節下者也故八政以飲食衣服事為異別度量數制為序鄉師三歲察辭大行人六歲協辭奇東者有禁造言者有刑所以一道德也五十者養於鄉六十者養於國七十者養於學所以養耆老也鰥寡孤獨者皆有常餼所以恤孤獨也以賢制爵所以尚賢也有不孝不睦不婣之刑以糾不仁有不弟不任不

恤之刑以懲不義所以簡不肖也有賢可以尚則教之成也先王之法至於簡不肖則備矣

存疑孔氏穎達曰此六禮七教並是殷禮周則五禮十二教也

案周五禮吉凶軍賓嘉十二教祀禮教敬陽禮教讓陰禮教親樂禮教和儀辨等俗教安刑教中擔教恤度教節世事教能賢制爵庸制祿與是互相經緯非有殷周之異也

命鄉簡不帥教者以告耆老皆朝於庠元日習射上功
習鄉上齒大司徒帥國之俊士與執事焉不變命國之
右鄉簡不帥教者移之左命國之左鄉簡不帥教者移
之右如初禮不變移之郊如初禮不變移之遂如初禮
不變屏之遠方終身不齒帥音率 朝音潮
與音預 屏音丙

正義鄭氏康成曰帥循也不循教謂教狠不孝弟司
徒使鄉簡擇以告者鄉屬司徒孔疏六鄉大夫者老皆司徒統領書傳
皆朝於庠將習禮以化使之觀焉耆老致仕大夫

為大師士
為少師

及鄉中老賢者不仕而年老朝猶會也此

有德行者

老

朝

猶

會

也

此

庠謂鄉學也鄉謂飲酒也至中年考校而又不變移之左右使轉徙其居覲其見新人有所化也亦復習禮於鄉學使之觀焉郊則鄉界之外也稍出遠之後中年又為之習禮於郊學遠郊之外曰遂遂大夫掌之又中年復移之使居遂又為習禮於遂之學不變屏之遠方謂九州之外齒猶錄也孔氏穎達曰此論絀惡之事以下皆司徒所掌命此鄉學簡擇不

帥教者以告司徒司徒乃命鄉內耆老皆聚會於鄉學之庠乃擇善日於鄉學內為此不帥教之人習其射禮中者在上故云上功習鄉飲酒之禮令老者居上故云上齒欲使不帥教之人觀其上功自勵為功觀其上齒則知尊敬長老大司徒帥領國之英俊之士與於鄉射飲酒執行事焉使俊士與之以為榮惡者慕之而自勵習射當在州學習鄉當在黨學今並於鄉學者州屬於鄉雖在州序亦得謂之鄉或鄉居

此州更不立州學黨者鄉之屬或鄉所居之黨不別立黨學也此謂初入學一年之終又閑一年而考校之所謂中年考校也不變者右鄉移左左鄉移右亦復習鄉射之禮故云如初不變移之郊者謂五年之時此郊謂近郊也不變移之遂者謂七年之時又不變屏之遠方者謂九年之時九州之外於周則夷鎮蕃也周氏諱曰司空所以富之也司徒所以教之也既教矣故命鄉簡其不帥者以告於上於庠言朝

尊道也於廟言朝尊祖也先王無意於成人之惡常
慮其欲改之無地故雖鄉有告其不帥者必行射飲
之禮以為之勸導有不變然後移之左移之右移之
郊移之遂真不能變然後屏之遠方待不肖其恕如
此 陳氏浩曰左右對移以易其藏修遊息之所新
其師友講切之功庶幾其變也四郊去國百里在鄉
界之外遂又在遠郊之外蓋示之以漸遠之意也而
猶不變則終不可與入德矣於是乃屏棄之 徐氏

師曾曰必遲之以九年需之以四不變重絕人之意也

存疑孔氏穎達曰以遠郊之內六鄉居之其習禮亦鄉大夫臨之遠郊之外為遂不應鄉大夫臨之故遂大夫掌之亦帥國之俊選於遂學而行禮

案古者六卿各治一鄉謂之鄉大夫六卿聯事在國則冢宰重在軍則司馬重在鄉則司徒重故司徒得以命六鄉即六遂之學亦當統於司徒也觀周禮每

鄉卿一人三年大比皆屬鄉大夫遂止中大夫一人
惟言教稼穡可見孔謂六遂不應鄉大夫臨之恐非
是

命鄉論秀士升之司徒曰選士司徒論選士之秀者而
升之學曰俊士升於司徒者不征於鄉升於學者不征
於司徒曰造士論選並去聲下同

正義鄭氏康成曰秀士鄉大夫所考有德行道藝者
升之司徒移名於司徒也升之學曰俊士謂可使習

禮者學大學也不征不給其徭役

孔疏謂供學及司徒細碎之繇役

造成也能習禮則為成士

孔氏穎達曰此論崇德之事大司徒命鄉大夫論量考校此鄉學之人有孝

友多才藝秀異之士升於司徒先名惟在鄉今移名

於司徒其身猶在鄉學未舉入官也司徒論選士之

秀者而升之學則身升於大學非惟升名而已征謂

力役選士雖升名司徒猶給鄉之繇役俊士雖身升

在學猶給司徒繇役若其學業既成已能習禮皆免

其繇役者是為造成之士也 方氏懸曰升之司徒
曰選士以其猶在所擇故也升之學曰俊士以其皆
在所用故也選士之造不征於鄉俊士之造不征於
司徒此其別也

通論孔氏穎達曰周禮鄉大夫三年則大比攷其
德行道藝而興賢者能者以鄉飲酒禮興之彼據
鄉人故三年一舉此據學者故中年考試殷周所同
熊謂中年考校殷禮三年大比周法非也 陳氏祥

道曰司徒大軍旅大田役治其衆庶之政令鄉師辨
其可任者國中賢者能者皆舍則征於司徒者惟大
軍旅大田役而已升於司徒者鄉師之所舍也升於
學者又司徒之所舍也周官考校之法書於族師然
後校於黨正校於黨正然後考於州長考於州長然
後考於鄉大夫鄉大夫與鄉老羣吏獻之於王然後
內史詔王以制爵而不言鄉升士於司徒司徒升士
於大學蓋司徒言以鄉三物教萬民而賓興之則其

教而賓興之以鄉三物而已是大學亦司徒之所教也司徒言以德制爵則民慎德以庸制祿則民興功是爵祿亦司徒之所制也由是觀之鄉升之司徒司徒升之大學蓋亦周制然矣 董氏師讓曰不征即周禮施舍施弛也舍無所取也司徒掌教亦掌役故施舍屬焉周人役法凡七曰祭祀曰朝覲曰會同曰賓客曰軍旅曰田役曰喪荒施舍則七事皆免其施舍凡六曰貴曰賢曰能曰服公事曰老曰疾貴有爵

位當免服公事當免老疾無力當免賢能雖士亦民
何以免貴之也其德行道藝為鄉老三公所賓禮王
世子卿大夫適子所齒讓他日將與共天位治天職
而使與庶人伍非待士之體故特免其役以示優異
焉考之周制委曲詳盡其目有三一司存不紊二版
籍不差三比校不苟六鄉官吏如比長閭胥族師黨
正州長鄉大夫上至司徒長貳皆長民之官也學校
官吏如小胥大胥樂師諸子小樂正大司樂皆士之

官也民之在鄉者六鄉官吏主之既升於司徒則司徒長貳主之既升於學則學校官吏主之各有司存不相關也鄉大夫當舍者以歲時入其書大胥掌學士之版司民掌萬民之版民版給役士版不與焉版籍既明胥徒不得為姦也周禮施舍雖寬而考校甚嚴閭胥書之族師書之黨正文書之州長考之鄉師辨之鄉大夫察之然後籍於司徒司徒又命執事以學藝試之然後升於學學官每歲考校又從而進退

之有不帥教者屏之不與士齒則在選造之科而受施舍之恩者亦甚難矣惟司存不紊故無扞格惟版籍不差故無混雜惟比校不苟故無冒濫此不征之法所以經久可行也

存疑成氏伯璵曰造成也王子直名造士無俊選名若六卿之子弟本位卑則有俊士選士名取其漸也樂正崇四術立四教順先王詩書禮樂以造士春秋教以禮樂冬夏教以詩書王大子王子羣后之大子卿大

夫元士之適子國之俊選皆造焉凡入學以齒

大音泰適丁歷

到反造七

正義鄭氏康成曰樂正樂官之長掌國子之教虞書
曰夔命汝典樂教胄子崇高也高尚其術以作教也
幼者教之於小學長者教之於大學順此詩書禮樂
四術而教以成是士春夏陽也詩樂者聲孔疏詩是
樂章詩之文義以樂聲聲亦陽也秋冬陰也書禮者事事亦陰
也互言之者皆以其術相成王子王之庶子羣后公

及諸侯入學皆以長幼受學不用尊卑也 孔氏穎達曰此明習業之事謂樂正當光揚尊崇此四術以為教謂敷暢義理贊明旨趣使學者知之順者依順此古昔先王之道以教之造成此士術者是道路之名詩書禮樂是先王之道路也春秋教以禮樂則秋教禮春教樂冬夏教以詩書則冬教書夏教詩以聲對舞則聲為安靜舞為鼓動舞為陽聲為陰故大胥云春釋菜合舞秋頌學合聲是也就舞之中奮動甚

者屬陽奮動靜者屬陰故文王世子云春夏學干戈
秋冬學羽籥是也書者言事之經禮者行事之法事
為安靜故為陰文王世子春秋學禮冬讀書與此同也
四術不可暫闕春教樂兼有禮秋教禮兼有樂夏教
詩兼有書冬教書兼有詩故云皆以其術相成但視
其陰陽以為偏主耳 徐氏師曾曰此言國學教人
之法詩以理性情書以道政事禮以謹節文樂以和
心聲四者入道之路則崇尚之禮樂有度數之習故

教之宜於春秋詩書則誦讀而已故教之宜於冬夏
王太子以下言所教之人必以齒者禮義相先之地
不容不以孝弟為重也 陳氏祥道曰詩者中聲之
所止也說志者莫辨焉書者政事之紀也說事者莫
辨焉禮之敬文也說體者莫辨焉樂之中和也說樂
者莫辨焉崇之為四術使士有所尊立之為四教使
士有所從 方氏憲曰天子之子適庶皆與諸侯而
下庶子不與隆殺之別也選士方升於司徒亦得與

者教無内外之別故也

存疑鄭氏康成曰尚書傳曰年十五始入小學十八

入大學

案大戴禮云古者王子年八歲而就外舍學小藝焉履小節焉束髮而就大學學大藝焉

履大節焉尚書大傳云使公卿之大子大夫元士之適子十有三年入小學見小節踐小義二十入大學

見大節踐大義餘子年十五入小學見小節踐小義年十八入大學見大節踐大義說者謂餘子衆子或

謂庶士庶民之子也今鄭引大傳惟取餘子二句絕不見王太子王子羣后之大子與卿大夫元士之適

子之異殊不分明且承幼者教之於小學句則曲禮云人生十年曰幼學左傳言國君年十五冠而生子

可謂幼乎白虎通云八歲入小學十五入大學朱子於大學序且通貴賤言之蓋蒙養全在幼時故曰少

成若天性若至十五則情識已開此時始入小學不已晚耶不特天子諸侯之子豫教宜早即庶人年十六則為餘夫別授田二十五畝矣其入學僅十五歲而已乎

陳氏祥道曰防陽

德者必以陰則春教禮夏教書以春夏陽而書禮皆陰事也防陰德者必以陽則秋教樂冬教詩以秋冬陰而詩樂皆陽事也大宗伯曰以天產作陰德以中禮防之以地產作陽德以和樂防之意與此同然春誦於東序主乎詩夏弦於成均主乎樂秋之瞽宗者禮也冬之上庠者書也則鄭氏謂因時順氣於功易

成理或然也蓋防之者成人之事順之者小子之事也

案春秋教以禮樂冬夏教以詩書春秋節候平調人之氣體皆舒而習禮者有揖讓之容習樂者有舞蹈之節故於春秋教之為宜詩書須講貫誦數而夏之日永冬之夜永為時久而功可專故於冬夏教之為宜古人謂讀書在三餘亦近此意也順先王詩書禮樂以造士者蓋春秋教禮樂冬夏教詩書原是先王

成法故順而因之不違其時使士易於成業鄭必以
春夏為陽詩樂亦陽秋冬為陰書禮亦陰解之至陳
祥道謂防陽德者必以陰則春教禮夏教書防陰德
者必以陽則秋教樂冬教詩已屬穿鑿至引天產作
陰德以中禮防之之文以相證不更曲而誣乎

將出學小胥大胥小樂正簡不帥教者以告於大樂正
大樂正以告于王王命三公九卿大夫元士皆入學不
變王親視學不變王三日不舉屏之遠方西方曰棘東

方曰寄終身不齒

屏必郢反棘鄭作
楚步黑切周如字

正義鄭氏康成曰出學謂九年大成學止也

孔疏恐亦中年

之故明所簡者謂王大子王子羣后之大子卿大夫元

士之適子

孔疏恐所簡有鄉人故明之案此承上王大子及俊選言之下大樂正之論而升之

亦合鄉人在內此不及俊選偶遺之孔疏謂所簡無鄉人誤也

大胥小胥皆樂官屬

也

孔疏周禮大司樂中大夫二人大胥中士四人小胥下士八人

王命皆入學亦謂

使習禮以化之不變王又親為之臨視重棄賢者子

孫也此習禮皆於大學不舉去食樂重棄人也棘當

作竦竦之言偪使之偪寄於夷戎不屏於南北為其

大遠

孔疏漢書地理志南北萬三千里東西九千里帝王世紀南北萬三千六十八里東西九千三百二里南北長

東西短故云大遠也

孔氏穎達曰此論王子等屏

退之事

方氏慤曰衆庶之家易治故考校在三年

大比之時世祿之家難化故在學九年大成之後三年

年之近故必四不變乃屏之九年之遠則二不變屏

之可也 周氏諱曰棘急也示其雖屏之欲急於悔

過寄者寓也示其雖屏之特寓於此耳

通論陳氏祥道曰周官大胥掌學士之版以待致諸子春入學釋菜合舞秋領學合聲小胥掌學士之徵令而比之觴其不敬者巡舞列而撻其慢怠者大胥待致以教之小胥觴撻以贊之則簡不帥教者小胥大胥預有力焉樂師掌國學之政以教國子凡樂官掌其政令聽其治訟則簡不帥教者小樂正亦預有力焉大司樂掌成均之法以治建國之學政凡王之事皆有所令焉則簡不帥教以告於大樂正者小胥

大胥小樂正也以之告於王者大樂正也不帥者王
命三公九卿大夫元士皆入學而王又親視學與周
官鄉士遂士王命三公會其期同意王三日不舉與
文王世子不舉為之變同意教之仁也簡不帥義也
王親視學與三日不舉仁也終身不齒義也先王之
於國子仁之而已其處之以義不得已也

案記本作棘周氏訓棘為急是也鄭謂棘當作僰又
以僰在南詔之東鄙與記西方說不符故以偏近義

訓之雖不如從記文作棘之妥然亦得備一義並存作餘論可也

存疑孔氏穎達曰殷人習禮在於大學即明堂位云瞽宗殷學文王世子云禮在瞽宗殷之大學也若周則大學曰東膠瞽宗不得為周之大學也故鄭注儀禮鄉射云周立四代之學於國而又以有虞氏之庠為鄉學則周之尋常習禮於殷學之中至九年為王子不變其習禮當於東膠大學然則餘子十八入大

學嫡子二十入大學者皆是殷法也若周法立當代大學在公宮左大學即東膠也又立小學於西郊小學即有虞氏之庠其習書於虞氏之學習禮樂於殷之學習舞於夏后氏之學故文王世子云春夏學干戈秋冬學羽籥皆於東序春誦夏弦大師詔之瞽宗又云禮在瞽宗然詩與禮樂雖各在其學習之至二十入大學之時仍於大學之中兼習四術故此注云習禮皆於大學是周之大學亦習禮也禮既在瞽宗

又在大學則其餘亦可知也

存異黃氏震曰屏之遠方四凶之刑也人之資稟有
高下偶不可教則亦出之於學聽其為庶民而已既
出而有犯於有司然後加之罪未晚也遽屏之遠方
已甚矣並謂王子不免焉不太甚耶且德行在平日
豈一視學之頃所能變而於此決為已甚之罪耶王
制刺六經而作何不曰朴作教刑而以四凶之刑加
之不帥教者耶

案黃氏所云朴作教刑良是然此乃是舉其極耳教
之三年中不知多少勸勉懲戒移左移右又三年移
郊又三年移遂又三年共歷十二年矣此十二年中
經多少良師益友稍有人性豈猶有不孝不弟干名
犯義之大惡哉而猶不變乃屏之豈曰偶不可教遂
屏之耶若夫國子其所與者皆選士造士也左右前
後罔非正人誰與為不善九年出學簡不帥教而命
三公九卿皆入學經雖不言年歲要亦必需之歲時

王親視學亦必需之歲時必非決之一日之間黃氏所云亦未細審其文義矣孔氏所論學亦恐未然詳見下

大樂正論造士之秀者以告於王而升諸司馬曰進士正義鄭氏康成曰升諸司馬移名於司馬也司馬夏官鄉掌邦政者進士可進受爵祿也 孔氏穎達曰司馬之職以德詔爵以功詔祿即知凡入仕者皆司馬主之也但鄉人既卑級節升之故為選士俊士至

於造士若王子與公卿之子本位既尊不須積漸學業既成即為造士於是大樂正總論此造士以告於王升諸司馬也 方氏憲曰造士之秀則於成材之中又秀出者也升諸司馬則將以使之臨政故隸於政官之長也以其成材將使之臨政則可以進於王所故以進士名之

案書咨伯夷而伯讓夔龍是典樂即典禮之佐周禮春官大宗伯卿一人小宗伯中大夫二人大司

樂亦中大夫二人是大司樂亦大宗伯之佐也作
王制者未見周禮因司徒掌六鄉之教樂正掌國
學之教故即次之司徒蓋宗伯一官孔孟未嘗言
及故也

司馬辨論官材論進士之賢者以告於王而定其論論
定然後官之任官然後爵之位定然後祿之

論力因反其論如字

盧昆切
任音壬

正義鄭氏康成曰辨其論官其材觀其所長也定其

論各署其所長也官之使之試守也爵之命之也
孔氏穎達曰此論用人及居官黜退之事大樂正論
造士之秀者以告於王王必以樂正所論之狀授於
司馬司馬得此所論之狀乃更論辨之觀其材能高
下知其堪任何官是準擬其官以其材故云官材也
司馬辨論之後不堪者屏退論量進士之賢者以告
於王其告王之時正定其論各署其所長若長於禮
者署擬於禮官長於樂者署擬於樂官論擬定然後

試之以所能之官堪任此官然後爵命之使有職位
然後與之以祿也 吕氏祖謙曰司馬政官以其可
使從政一人之身未入仕之前經四級已入仕之後
經三級始得祿其考之詳如此 方氏憲曰所謂官
若司徒司馬所謂爵若公卿大夫所謂祿若四大夫
至倍上士 吳氏澄曰此總言以司徒樂正之所教
而成者官之也

通論劉氏彞曰古者鄉學教庶人國學教國子鄉學

所升曰選士不過用為鄉遂之吏而選用之權在司徒國學所升曰進士則命為朝廷之官而爵祿之權在司馬此鄉學教選之異所以為編戶世家之別也然庶人之仕進亦有二道可為選士者司徒試用之一也國學則論選之法與國子同二也 陳氏埴曰古者公卿大夫士之子弟以及萬民之子弟生八歲而入小學教之以幼儀十五歲而入大學教之以成人之事此大小學之所由建也其謂之國學者即大

小學之立於國中以教公卿大夫士之子弟者也其謂之鄉學者即大小學之立於鄉遂以教萬民之子弟者也 陳氏祥道曰周官司徒大軍旅大田役治其徒庶之政令是政事亦在所預非特掌教事而已司馬進賢興功其屬有司士稽士之功德有諸子掌國之教治是教事亦在所預非特掌政事而已蓋古者之設官也職未嘗不分而分職則責專事未嘗不聯而聯事則職合故論材主於鄉及官之則論以司

馬然後無倅進教士主於司馬及其發則教以司徒
然後無廢事

案天子之小學在虎門之左師氏掌之當王宮之正
東諸侯在公宮南之左當東南避天子也其鄉學之
制則家有塾者小學黨有序者則鄉學中之
大學也其學官之職則國學掌於大樂正而大胥小
胥已下其屬鄉學掌於鄉大夫而州長黨正已下其
屬也其教之法則國學樂德樂語樂舞其凡鄉學六

德六行六藝其目也其論選之法在國學則小胥大胥先簡其不帥教者以告樂正而後樂正論其秀者以告而官之司馬在鄉學則鄉大夫先簡其不帥教者以告司徒而後司徒與其賢者能者而獻其書於王也其仕進之法則自國學出者往往為王朝之官謂之適士自鄉學出者大抵為鄉遂之吏所謂庶士也蓋古者世家與編氓有貴賤之分故自少而別異之而仕進亦有二途然編氓之士又有二途也但自

鄉升者其位止曰庶士其祿止於代耕其優之止免
鄉之徭役蓋自比長至問胥鄰長至里宰不啻萬計
安能悉官於司馬正鄉大夫所謂使民興賢出使長
之使民興能入使治之先就補其民之秀者而均以
代耕之祿漸出於部伍而為之長還入其部伍而治
其事也若其不願小成則由司徒而復升之國學其
論選仕進與國子等矣 又案古者先試以職實能
任職然後命之未命以前止受前爵之祿必受命乃

進祿也如大夫五十乃命未五十猶是士試大夫止受士祿所謂進賢如不得已也

大夫廢其事終身不仕死以士禮葬之

正義鄭氏康成曰以不任大夫也孔氏穎達曰致

仕而退死得以大夫禮葬朱氏申曰廢其事官其

官而不事其事也終身不仕貶之於其生士禮葬之

貶之於其死方氏愬曰終身不仕則與民同耳猶

以士禮葬之者以曾居大夫之位故也然是法也上

不及公卿下不及士舉中以該之也 周氏諱曰大
夫廢其事而終身不仕者義也死以士禮葬之者恩
也 吳氏澄曰此因上文任官而後爵之之言因及
不任其官則黜其爵之事大夫老而致仕者生時雖
已不居大夫之位然未嘗奪其大夫之爵也故死時
仍得葬以大夫之禮若廢其事而終身不得仕則是
大夫之爵已奪故死時亦不得復以大夫禮葬而但
以士禮葬之

餘論胡氏銓曰案春秋大夫有過被黜則不書卒以其卒時非大夫也匡衡楊僕免為庶人李德裕貶為參軍皆不書薨

有發則命大司徒教士以車甲

正義鄭氏康成曰乘兵車衣甲之儀有發謂有軍師發卒孔氏穎達曰國有軍旅以發士卒是司馬之事王則命大司徒教以乘兵車及衣甲之儀容必司徒者以司徒主衆又主教故與司馬相參也

通論方氏憲曰司徒掌教司馬掌政是分職而辨之也造士則司馬辨論官材有發則司徒教士以車甲是聯事而通之也 吳氏澄曰此因上文司徒升造士而司馬官其材因及司馬發車甲而司徒教其士之事

案鄉學所升於司徒者司徒論定即用為鄉遂之吏如六鄉之內比長即下士閭胥即中士族師即上士也六遂之內里宰即下士鄙長即中士鄙師即上士

若在軍則自比長以上即伍之長旅之帥有發若蒐苗獮狩三年治兵皆司徒教之以車甲以論定屬司徒故任事亦屬司徒也若國子造士則庶子授以車

甲司馬弗征

凡執技論力適四方贏股肱決射御凡執技以事上者祝史射御醫卜及百工凡執技以事上者不貳事不移官出鄉不與士齒仕於家者出鄉不與士齒或作伎羸其綺反

力
一
果
裸
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羸股肱謂擐衣出其臂脰使之射
御決勝負見勇力也不貳事欲專其事亦為不德也
不與士齒賤也於其鄉中則齒親親也仕於家亦賤
故亦不與士齒 孔氏穎達曰執技之事凡有三條
上條論課試武夫技藝之事言此既無道藝惟論力
以事上故適往四方境界之外則使之擐露臂脰角
材力決射御勝負以見武勇中條論執技之人有七
祝一史二射三御四醫五卜六百工七射御已言此

重云者見其色目也下條論執技之人不得更為貳事欲使專一其所有之事非但欲使專事亦為技藝賤薄不是道德之事故不許之 方氏憇曰莊子曰能有所藝謂之技則凡執技者不足以德論之也特論其力而已適四方謂有故而之外也贏股肱所以宣手足之力決射御則決勝負於射御二技尤論其力也祝若周官大祝之類史若周官大史之類以其作辭以事神故曰祝以其執書以事神故曰史射則

周官之五射若白矢參連之類御則周官之五御若鳴和鶩逐禽左之類醫則醫師卜則卜師之類百工則土工木工金工石工之類凡此者皆執技之名也不貳事則欲其無異習不移官則欲其有常守出鄉不與士齒者以執技之賤不得與執德者序長幼也然必出鄉而後不與之齒以鄉黨尚齒故也仕於家則僕而已禮運曰與家僕雜居齊齒非禮也 張子曰羸股肱決射御此執技以有事於外者也若祝史

射御醫卜及百工此執技以事君於內者有此二等
徐氏師曾曰此所謂技無祝史射御醫卜而言重
言射御者因五者而並列之也此皆謂執技之賤人
非周禮大祝大史射人馭夫醫師卜師之官也齒列
也仕於家謂執技為家臣者不然將季路冉有不與
士齒乎

案上條鄭孔皆一串說疑是三事適四方健行能覘
遞者羸股肱能舉重者決射如徹七札決御如輦重

如役三者皆論力也又第一條射御專以力言則次
條射御兼以巧法言又第三條仕於私家者不齒則
仕於君者出鄉與士齒矣

通論陳氏祥道曰有其能者必有其名有其名者必
有其分適四方贏股肱決射御言其能也祝史射御
醫卜及百工言其名也出鄉不與士齒言其分也因
能以正名正名以明分先王所以處執技者如斯而
已蓋士以德技以力德成而上藝成而下先王嚴其

分守如此欲人遠恥遷善也然古者教人必以六藝周公以多藝為能孔子不以射御為賤何也古之人志於道據於德依於仁游於藝可也乃若不知道德與仁唯藝是從此君子所以賤之也文王世子謂之郊人賤之此執技者不與士齒之意也禮運臣與家僕雜居齊齒非禮此仕於家者不與士齒之意也仕於家者非技也於此言之者因其類也於鄉齒之仁也出鄉不齒義也不於鄉齒之非所以相親不出鄉

不齒非所以相辨此禮所以不同

案作王制者不見周禮夏官及書周官篇故絕不知掌六師九伐四時蒐苗獮狩諸事但見漢時大司馬甚尊一切廢置由之故遂以辨論官材屬之司馬但周禮大司馬掌建邦國之九法其三曰進賢興功以作邦國則亦不可謂辨論官材非司馬本職也

司寇正刑明辟以聽獄訟必三刺有旨無簡不聽附從

輕赦從重

辟婢亦反
刺七智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司寇春秋官卿掌刑者辟罪也三刺以求民情斷其獄訟之中一曰訊羣臣二曰訊羣吏三曰訊萬民孔疏三訊見周禮司刺刺殺也謂欲殺犯之人其一問可殺與否於羣臣羣臣謂公卿大夫士其二問可殺與否於羣吏羣吏謂庶人在官者其三問可殺與否於庶人庶人謂萬姓衆來觀者此三刺雖以殺為本其被刑不殺者亦當問之簡誠也有其意無其誠者不論以為罪附施刑也從輕求出之使從輕赦從重雖是罪可重猶赦之也孔氏穎達曰自此至異言一節總論司寇聽訟刑罰禁止之事謂司寇當正

定刑書明斷罪法使刑不差二法不傾邪以聽天下
獄訟必三刺者言刑法宜謹不可專制必須三刺以
求民情旨意也求民情既得其所犯之罪雖有旨意
無誠實之狀則不聽之不論以為罪也若此人所犯
之罪在輕重之間可輕可重則求可輕之刑而附之
尚書罪疑惟輕是也所犯之罪本非故為而入重罪
故赦之時從重罪之上而赦之其意輕故也尚書肯
災肆赦是也 方氏憲曰刑正而不偏則所加者無

怨辟明而不隱則所制者無疑辟法也刑出於法而此先刑後辟者以刑得其正然後辟得其明故也

李氏格非曰審其輕重之罪所以正刑察其真偽之情所以明辟 蔡氏沈曰簡核其實也苟無情實在所不聽 郝氏敬曰諸大夫左右國人皆曰可殺然後殺之是三刺三訊也比例無正律曰附從輕以防寃雖無實而罪狀已著直指所應得而赦之

存疑陸氏佃曰若聽訟無簡書可據與無可書之實

狀皆不聽也 胡氏銓曰古者刑辟書於簡所謂簡書是也書於簡則有實迹呂刑云無簡不聽 葉氏夢得曰誠則其辭簡偽則其辭煩簡者則聽之

案無簡不聽句本之尚書蔡氏核實之訓至矣陸氏胡氏以簡為簡書猶近實葉氏謂誠則辭簡巧偽之人寧不能偽為簡呐耶

凡制五刑必即天論郵罰麗於事

鄭郵與尤同

正義鄭氏康成曰制斷也即就也必即天論言與天意

合即或為則論或為倫孔疏倫理也謂就天之倫理即是生殺得中之理郵

過也麗附也過人罰人當各附於其事不可假他以

喜怒

案疏言斷其罪過責罰其身皆依附於所犯之事不可離其本事假別事而為喜怒也

孔氏穎達曰言制刑之時必就上天之意論議輕重

天意好生又有時以生有時以殺論議時亦當好生

使生殺得中 方氏惄曰五刑即墨劓刖宮大辟是

也制則制而用之也必即天論則取天理以為之也

先王五刑不簡然後正乎五罰五罰不服然後正乎

五過則罰輕於刑而過又輕於罰矣此止以郵罰為
言者輕且如此其重可知矣其言以郵罰為序者亦
先輕以明之也周官所謂桎梏而坐諸嘉石役諸司
空此治五過之法也 陳氏皓曰郵與尤同責也凡
有罪責而當誅罰者必使罰與事相附麗則至公無
私而刑當其罪矣

通論陳氏祥道曰先王無意於刑人而刑常貴於從
輕故易噬嗑之用獄以明罰為先禮言制刑以郵罰

為主

凡聽五刑之訟必原父予之親立君臣之義以權之意論輕重之序慎測淺深之量以別之悉其聰明致其忠愛以盡之疑獄汜與衆共之衆疑赦之必察小大之比以成之

論力因反量去聲汜又作汎孚劖反比必利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權平也意思念也淺深謂俱有罪本心有善惡也盡之盡其情也小大猶言輕重已行故事曰比孔氏穎達曰原本也凡犯罪之人或子

為父隱臣為國諱雖觸刑禁而非其本惡故聽訟者
本其宿情立其恩義為平量之恕而免之意謂思念
也又思念論量罪之輕重次序不有越濫又謹慎測
度罪人意之善惡淺深之量以分別之使不相亂聽
獄之人又當盡悉已之聰明尋其事之根本致其忠
恕仁愛不使嚴酷枉濫以盡犯罪之人情不有屈抑
疑獄謂事可疑難斷者也汜廣也已若疑彼罪而不
能斷決當與衆庶共論決之若衆人疑惑則當放赦

之故書云與其殺不辜寧失不經也比例也言雖疑而赦之不可直爾而放當察案舊法輕重之例以成於事也

存疑陳氏祥道曰輕重言其罪淺深言其情大小言其辟原父子之情則以恩掩義立君臣之義則以義掩恩悉其聰明則得其情致其忠愛則哀矜而勿喜疑獄與衆共之呂刑所謂胥占是也衆疑赦之呂刑所謂刑罰之疑有赦是也

存異方氏慤曰親主於愛而已一於愛則刑有所不忍加義主於敬而已一於敬則刑有所不敢及一皆如是豈可以為法之經哉其或於親有所原於義有所立者特從法之權而已故曰以權之也邵氏淵曰原父子之親則近於愛故必權之以君臣之義則不溺於愛意論輕重之序則近於私故必謹測淺深之量則不流於私悉其聰明則近於密故必致其忠愛而不陷於察

案必原父子之親立君臣之義孔穎達為父隱為國
諱疏解最為精粹如晉伐齊逢丑父免齊侯韓厥獻
丑父將以為戮郤獻子曰人不難以死免其君我戮
之不祥赦之以勸事君者此所謂立君臣之義也如
漢禁私酤河間劉恆因父病潛釀酒供藥飲為人所
告太守問知其狀而免之此所謂原父子之親也意
論輕重以下是概言聽訟之法當如此陳祥道謂原
父子之親立君臣之義以恩掩義以義掩恩殊非經

旨方邵二說辭尤支而意不達不可訓也

成獄辭史以獄成告於正正聽之正以獄成告於大司
寇大司寇聽之棘木之下大司寇以獄之成告於王王
命三公參聽之三公以獄之成告於王王三又然後制

刑

又作宥

正義鄭氏康成曰史司寇吏也正於周鄉師之屬孔

鄉謂鄉士師謂士師屬

謂遂士縣士方士之等

今漢有正平丞秦所置

孔疏漢書

百官表廷尉秦官掌刑辟有正左右監宣
帝初置左右平鄭見古有正連言平耳

周禮鄉師

之屬辨其獄訟異其死刑之罪而要之職聽於朝

孔疏

是鄉士達士縣士職文異謂殊其應死之文書要謂為其罪法之要辭即囚之狀辨要狀司寇聽

之朝王之外朝也左九棘狐卿大夫位焉右九棘公

侯伯子男位焉面三槐三公位焉

孔疏是朝士職文周禮朝士掌外朝

之法左嘉石平罷民焉罷民犯罪之人棘取赤心而外刺槐取懷來人也

大司寇聽之棘

木之下即此外朝也獄成告於王王使三公復與司

寇及正共平之重刑也周禮王欲免之乃命公會其

期孔疏六鄉之獄王自會之野之獄王命六卿會之三又當作三宥宥寬也

一宥曰不識再宥曰過失三宥曰遺忘

孔疏此司刺文不識不審

也若仇當報甲見乙以為甲而殺之過失若舉刃欲砍伐而軼中人遺忘若聞惟薄忘有人在而以兵矢

射接

孔氏頴達曰成獄辭者獄吏初責覈罪人之辭

已成定也吏以成辭告於正正得吏告成之辭而又聽察也正聽已竟又以獄成之辭告於大司寇大司寇與公卿在朝槐棘之下聽獄訟成以告於王也王既得司寇之告成辭而刑辟不可繆妄故王又命三公與司寇及正更共參準聽之是三公之外共人相

參而聽之也王三又者三三事也王得三公之告恐
有此三事致罪故令宥之若不當三事故造罪者然
後制刑 陳氏祥道曰王以道揆而貴乎寬有司以
法守而貴乎嚴寬則天下之所樂嚴則天下之所畏
案宥者推其所以致此之故而求所以赦之耳不識
者不知其非而誤以為當為此全可矜者也過失者
無心而誤蹈於非此猶可諒者也遺忘者昏耄不記
憶前事而忽相反此則實有罪而尚非故犯猶當末

減者也三者由輕而重所該甚廣不必定指殺人孔氏只舉一以為例耳

凡作刑罰輕無赦刑者例也例者成也一成而不可變

故君子盡心焉同例刑

正義鄭氏康成曰法雖輕不赦之為人易犯也變更也孔氏穎達曰此非疑獄故雖輕不赦若輕者輒赦則犯者衆也故書云刑故無小例是例體例體是人之成就容貌容貌一成之後不可變馬氏晞益

曰一辭不具不足以為刑一體不備不足以為成人
故曰例也例者成也 陳氏祥道曰無赦則民不至
於犯罪盡心則吏不至於濫刑有無赦之法以禁於
未然之前有盡心之吏以應於已然之後此民所以
畏法而親上也

析言破律亂名改作執左道以亂政殺作淫聲異服奇
技奇器以疑衆殺行偽而堅言偽而辨學非而博順非
而澤以疑衆殺假於鬼神時日卜筮以疑衆殺此四

誅者不以聽
行去聲

正義鄭康成曰析言破律巧賣法令者也亂名改

作謂變易官與名之物更造法度左道

孔疏盧云左道邪道也地

道尊右
左猶逆也

案

若巫蠱

孔疏蠱蟲食器四之名巫行邪術損壞人心漢江充害戾太子

及俗禁

孔疏若張竦行避反支陳伯子出避往亡入避歸忌

淫聲鄭衛之屬異服若聚鵠冠瓊弁也

孔疏左傳僖二十四年鄭子臧好聚鵠冠僖二十八年楚子玉

自為瓊弁玉纓

奇技奇器若公輸般以機空行偽至而澤皆

謂虛華捷給無誠者也

孔疏史記孔子以誅少正卯

假鬼神時日

卜筮若今時持喪葬葬蓋嫁取卜數文書使民倍禮
違制四誅不以聽為其為害大而辭不可習也 方
氏怒曰折言則離於理破律則壞於法亂名則失其
實改作則反其常若是者皆執左道以亂政也 馬
氏晞孟曰淫聲所以惑民聽異服所以惑民視竒技
竒器所以惑民心言行偽而不由於誠學順非而不
由於是甚者至於堅辨博澤尤有以惑衆心故殺卜
筮者先王所以使民信時日畏法令而不以正告則

謂之假。假於鬼神之幽而信其卜筮之明，則有以惑
於衆故殺之。邵氏淵曰：論其罪雖未至於可殺，究
其實則蠱民心甚矣。故不聽而殺之，聖人防微之心
也。

案破律改作是假事功以亂治，淫聲奇技是假玩好
以亂俗，行偽學非是假學術以亂教，鬼神時日是假
術數以亂常。四者為害實大，故誅不以聽破律改作
謂變古人成法如商君開阡陌王莽更易舊縣官制

之類執左道如墨子尚同許行為神農並耕之類太
公戮華士則堅辨博澤者晏子流楚巫則時日卜筮
者鄭但以巧賣法令當破律巫蠱俗忌當左道未盡
其義也

凡執禁以齊衆不赦過有圭璧金璋不鬻於市命服命
車不鬻於市宗廟之器不鬻於市犧牲不鬻於市戎器
不鬻於市用器不中度不鬻於市兵車不中度不鬻於
市布帛精麤不中數幅廣狹不中量不鬻於市姦色亂

正色不粥於市錦文珠玉成器不粥於市衣服飲食不
粥於市五穀不時果實未孰不粥於市木不中伐不粥
於市禽獸魚鼈不中殺不粥於市關執禁以譏禁異服

識異言中去聲

正義鄭氏康成曰不赦過亦為人將易犯圭璧金璋
至戎器皆尊物非民所宜有戎器軍器也粥賣也用
器不中度至姦色凡以其不可用也用器弓矢耒耜
飲食器也度丈尺也數升縷多少錦文珠玉衣服飲

食不粥於市不示民以奢與貪也成猶善也五穀果
實未成不利人木伐之非時禽獸魚鼈殺之非時皆
不中用故皆不粥於市周禮仲冬斬陽木仲夏斬陰
木春獻鼈蜃月令季冬始漁關境上門譏呵察也

孔氏穎達曰言圭璧金璋及犧牲戎器皆是尊貴所
合蓄之物非民所宜有防民之僭偽也軍器防民之
賊亂也飲食器者既夕禮敦杆之屬布帛精麤者若
朝服之布十五升斬衰三升齊衰四升之類是也廣

狹者布廣二尺二寸鄭注周禮引逸巡守禮帛廣四
尺八寸鄭云四當為三則帛廣二尺四寸案此句
疑誤若

不中度數並不粥於市衣服飲食與珠玉連文據華
美者不得粥之若尋常飲食則得粥也前言圭璧金
璋是貴者之器非民所宜有此錦文珠玉是華麗之
物富人合有但不得聚之過多故云不粥於市不示
民以奢也飲食不粥者不示民以貪也司關之官執
此戒禁之書以譏察出入之人禁身著異服者又識

口為異言之人防姦僞察非違 方氏憲曰首五事
禁民之不敬次四事禁民之不法次二事禁民之不
儉末三事禁民之不仁 馬氏晞孟曰先王之為政
在於明分而貴賤異勢其用不可無差等故圭璧金
璋上之所寶也命服命車上之所用也宗廟器犧牲
上之祭祀所用也戎噐上之所以禦患也凡此皆非
下所宜有故皆不粥於市先王之為政在於度量而
度量不一先王有所禁故不中度不中量皆不粥於

市先王於為政害者使之亡靡者使之微故姦色亂正色錦文珠玉成器衣服飲食皆不鬻於市所以去其靡也五穀不時果實未孰木不中伐禽獸魚鼈不中殺皆不鬻於市所以去其害也

通論方氏憲曰周官士師掌國之五禁皆以木鐸徇於朝書而縣於門閭近則徇之使聞遠則縣之使觀在上待之為已盡在下習之為已久如是而猶犯之宜其不赦矣又曰戎器不鬻而兵車之中度則得

粥之者以丘乘出車賦而兵車之粥不可禁故也

李氏格非曰周官司市凡偽飾之禁在民在商在賈者在工者皆十有二蓋錦文成器飲食民得以有而不禁圭璧金璋犧牲商得以資賣得以粥而不禁命服命車戎器工得以作而不禁故在民在商在賈在工者皆十二而此言禁則十有四也 吳氏萃曰司市偽飾之禁在民尤先於商賈與工者民不敢用則商賈不敢販工亦不敢造也此民所以安分務本而

無奢淫姦偽之習也 李氏觀曰理財之道去偽為
先姦偽惡物而可雜亂欺人以取利則人競趨之愚
民見其利將日廢業以作無用之物人廢業則本不
厚物無用則國不實下去本而上失實禍自此始矣
至於侈靡雖不能盡去亦當制節使微少月令曰毋
或作為淫巧以蕩上心書曰不貴異物賤用物民乃
足此之謂也

大史典禮執簡記奉諱惡天子齊戒受諫

大音泰惡去聲齊音齊

正義鄭氏康成曰簡記策書也諱先王名惡忌日若子卯孔氏穎達曰大史之官典掌禮事國之得失是其所掌奉進也鄭注諱謂先王名惡謂子卯忌日其實餘諱惡亦大史奉之故禮運云天子適諸侯而不以禮籍入是謂天子壞法亂紀鄭注云以禮籍入謂大史典禮執簡記奉諱惡是亦諱諸侯之祖父誦訓云掌道方慝以詔辟忌注云方言語所惡是也陳氏浩曰周官太史典歷代禮儀之籍國有

禮事則豫執簡策記載所當行之禮儀并奉所當知之諱惡以進天子重其事故齊戒以受其諫諫猶教詔也

通論劉氏纂曰太史之職凡有大禮大事則執簡記以考正其儀天子行禘祫會遠祖於大廟則奉其諱日月有可惡而齊戒恐懼以俟天譴則奉其惡日於天子所以佐佑一人惕厲脩德若天地有大災變三辰失其常度咎徵作於四時札瘥形於四國皆天子

所惡也周官大史掌建邦之六典以逆邦國之治掌法以逆官府之治掌則以逆都鄙之治正歲年以叙事於官府頒告朔於邦國而小史掌邦國之志奠繫世辨昭穆若有事則詔王之忌諱大畧皆同

存疑鄭氏康成曰歲終羣臣奏歲事諫王當所改為也孔氏穎達曰舊來天子所施之事或有不便須有改為百官以此上諫於王天子以其事重故先齊戒而後受之也

案此王者左右史之制宗伯之職也上皆言王者治人之事此則王者所以自治董子所謂正心以正朝廷百官者此也鄭孔以天子受諫句屬下節則大史之諫天子不受歟且施為未當則當其時宜據法式而爭矣何待歲終陳氏集說以屬本節得之今從其說

司會以歲之成質於天子冢宰齊戒受質大樂正大司寇市三官以其成從質於天子大司徒大司馬大司空

齊戒受質百官各以其成質於三官大司徒大司馬大
司空以百官之成質於天子百官齊戒受質然後休老
勞農成歲事制國用

會古外反齊音
齊勞力報反

正義鄭氏康成曰司會冢宰之屬掌計要者成計要
也質平也平其計要冢宰齊戒受質贊王受之也大
樂正於周宗伯之屬市司市也於周司徒之屬從從
於司會也百官司徒司馬司空三官之屬也百官受
質受平報也休老勞農饗養之也成歲事斷計要也

孔氏穎達曰此論歲終天子受質及百官質於天
子休老勞農制國用之事司會總主羣官治要故以
一歲治要之成質於天子質平也謂奏上文簿聽天
子平量之也冢宰貳王治事故亦齊戒贊王受羣臣
所平之事謂共王論定也大樂正大司寇市三官各
以其當司成要隨從司會平於天子以周法言之司
會總主羣官簿書則司徒司馬司空簿書亦司會掌
之質於天子所以下文司徒司馬司空各質於天子

不由司會唯大樂正大司寇市三官從司會質於天子者司會總主治要先質於王若今時先申帳目樂正司寇司市當司事少即徑從司會以質於王其司徒司馬司空總主萬民其事既大雖司會進其治要仍須各受質屬官親自質於天子百官齊戒受質者以司徒司馬司空質於天子天子平斷畢當須報於下百官齊戒受天子所平之要然後休老勞農即十月蜡祭飲酒勞農也斷定計要一歲事成乃制來歲

之國用故云制國用也案周禮注歲計曰會月計曰要日計曰成彼對文耳鄭總而言之故云成計要也胡氏銓曰大樂正等由司會以正於王大司徒以下三官不由司會者以其總主萬民得自質於王司會但進其治要耳

通論方氏憲曰一歲之內所質多矣必於歲之終言齊戒受之者今歲於是乎幾終來歲於是乎更始朔易之事將有所平在始和之政將有所布宣既驗者

可因為之監未然者可預為之防也

存異方氏憲曰大司徒大司馬大司空齊戒受質者是蓋各以其類受之也大司徒掌邦教敷五典者也而樂正則崇四術立四教焉故樂正之質則司徒受之司馬掌邦政統六師者也而司寇則詰姦慝刑暴亂焉故司寇之質則司馬受之司空掌邦事居四民者也而司市偽飾之禁在民在商在賈在工者各十有二焉故司市之質則司空受之非各以其類乎不

及宗伯者以樂正所立之教兼於禮故也 王氏曰

冢宰司徒司馬司寇司空五官皆齊戒受質惟宗伯

不與蓋典禮有常無可損益故也

案祭用歲之仍喪用三年仍安得謂

禮事無可會

陸氏佃曰不言宗伯以大樂正見之也

案不

言宗伯上文所無也若周禮所載宗伯之事甚多安得以一樂正盡之

馬氏晞孟曰

天子以司會之成降於冢宰冢宰則齊戒受之

胡

氏銓曰先儒云天子平斷畢報於下故百官受天子所質之要非也此謂百官自受在下所質正之要也

案質成先自下上後自上下總以互文見意不拘一人也

案質成之法周禮天官旬終則令正日成月終則令正月要歲終則令羣吏正歲會小宰贊之大宰受之小司徒歲終則考其屬之治成小司寇命其屬入會乃政事小司馬小司空文雖闕而無不各考其屬可知三年大計羣吏之治以行黜陟而司會則以叅互考日成以月要考月成以歲會考歲成以周知四國之治以詔王及冢宰爵祿廢置故冢宰受司會之質

以質天子而五官各考其屬從冢宰以質天子也樂正及市各有所屬而此特別之因前造士關市而言不言宗伯前文未及也止言大司徒大司馬大司空者漢時以此為三公故也而或以此為夏殷制或據周禮以實之而又以樂正司寇司市為司徒三官之屬夫周制司寇為六卿之一而以為司徒三官之屬可乎

欽定禮記義疏卷十八



總校官庶吉士臣侍 朝
校對官檢討臣龔大萬
謄錄監生臣杜 成